

武陟縣志

辛未孟秋  
開封許鈞署

武陽縣志目錄

第一卷

聖製

第二卷

目錄 脩志姓氏 採訪條例 凡例

第三卷

縣境圖 沁河圖 縣城圖 二十里甲圖

第四卷

衙署圖 學宮圖 書院圖 武廟圖 嘉應觀圖

第五卷

紀事沿革表

第六卷

職官表

第七卷

選舉表

第八卷

疆域志

第九卷

山川志

第十卷

風俗志

第十一卷

物產志

第十二卷

祥異志

第十三卷

田賦志

第十四卷

河防志

第十五卷

建置志

第十六卷

學校志

第十七卷

祠祀志

第十八卷

兵防志

第十九卷

古蹟志

第二十卷

經籍志

第二十一卷

碑碣志

第二十二卷

文詞志上

第二十三卷

文詞志下

第二十四卷

名宦傳

第二十五卷

先賢傳

第二十六卷

耆舊傳

第二十七卷

孝友傳

第二十八卷

義行傳

第二十九卷

忠節傳

第三十卷

隱逸傳

第三十一卷

流寓傳

第三十二卷

方術傳

第三十三卷

列女傳

第三十四卷

釋道傳

第三十五卷

志餘

第三十六卷

敘畧

武陟縣志卷十一

武陟縣知縣王榮陛纂輯

祥異志

同之政偶有得失雖不足以名祥于和然稽之往牒而  
知人事之順逆僊陽之通閼皆民生作息之所係於以紀  
脩警而先事預防豈非至切要者哉武陟歷代之患莫如  
河沁泛溢使得恬流順軌無決防之慮則羣黎樂業禾黍  
繁殖其爲禎瑞孰大於是導禦得宜則爲福反是則憂吾  
轉斯志而不能不深自惕畏也

漢宣帝本始八年九月大水

舊志

魏明帝景初元年九月露雨水溢

同上

晉武帝泰始四年大水

同上

曹泰始六年六月大雨霖甲辰河洛伊沁水同時並溢流  
四千九百餘家殺二百餘人沒秧稼千三百六十餘頃

晉書

志五行

七年六月大雨霖河洛伊沁皆溢殺二百餘人

同上

太康元年四月雨雹傷麥

舊志

二年二月雨雹傷禾

同上

北魏高祖太和二年懷州獻白鹿

魏書

十四年六月懷州獻三足烏

同上

北齊顯祖天保八年蝗

通鑑

後主天統五年七月河北懷州旱

舊志

隋文帝仁壽二年大水

同上

唐太宗貞觀十六年懷州河清

五行志

十八年秋河北大水

同上

高宗永徽二年黃河清

府志

五年六月河北大水

唐書五行志

顯慶五年春河北旱

同上

永隆元年河北太水溺死者甚衆

同上

二年八月河北大水

同上

景淳二年大旱

同上

中宗神龍元年六月大水

同上

三年五月饑

同上

景龍元年河北疫死者千數

同上

武后聖歷元年秋水溢懷州漂千餘家

同上

元宗開元三年河北水七月蝗

同上

十二年七月旱

同上

十四年秋大水河北尤甚河及支川皆溢人巢舟以居死者千計

同上

十五年大水害稼及民人廬舍河北尤甚

同上

牛大疫

舊志

十六年饑

唐書五行志

二十九年大水害稼

同上

德宗貞元元年春饑斗米千錢死者相枕藉

同上

四年七月河水盡黑

舊志

憲宗元和十二年大水

唐書五行志

穆宗長慶元年七月河水赤三日

同上

文宗大和四年饑

同上

九年饑河北尤甚

同上

開成二年秋蝗

舊志

三年河北饑草木葉皆盡

唐書五行志

宋太祖建隆四年七月蝗

朱史五行志

七年河决

舊志

開寶元年正月懷州武陽饑

朱史五行志

六年河決

舊志

太宗太平興國七年十月河決害民田

同上

真宗乾興七年大水

同上

仁宗明道二年蝗

宋史五行志

慶歷三年雨赤雪

同上

八年河沁溢

元湯王廟碑

嘉祐元年六月大水

省志

英宗治平七年黃沁二水溢

同上

神宗熙寧五年蝗

舊志

九年旱

同上

元豐四年黃沁泛溢

同上

河北蝗

宋史五行志

七年八月懷州沁河泛溢大雨水損稼壞廬舍城壁

宋史五行

志

哲宗元祐四年春地震

舊志

紹聖元年武陽禾合穗

同上

元符元年大水

省志

徽宗崇寧三年四年連歲大蝗

舊志

金世宗大定二十七年二月黃沁二水溢

同上

宣宗貞祐二年六月河清

同上

元世祖至元三年六月蝗

元史五行志

七年沁丹二水泛溢

同上

八年蝗

同上

九年九月懷孟路淫雨河水並溢圮田廬害稼

同上

十七年八月水

同上

二十年六月懷孟路沁水漏溢壞民田

同上

二十三年懷孟脩武武陟淫雨害稼

同上

二十四年九月風雹害稼

元史本紀

二十六年七月蝗

同上

二十七年四月蝗

舊志

八月沁水溢害民田

同上

二十九年六月懷孟路饑

元史五行志

成宗元貞二年懷孟武陟旱

同上

大德元年旱

府志

七年雨雹沁河溢

元史五行志

武宗至大二年八月懷孟路蝗

同上

泰定帝泰定三年饑人相食

舊志

四年八月懷慶路蝗十二月旱

元史本紀

文宗天歷三年正月懷慶路饑

元史五行志

至順元年正月懷慶路饑

元史本紀

三年丹沁二水漲

五行志

順帝元統四年丹沁水溢

舊志

至元三年六月大霖雨沁河水溢沒人畜廬舍

元史本紀

四年丹沁水溢

府志

至正三年蝗

舊志

十九年懷慶蝗食禾稼草木俱盡所至蔽日礙人馬不能  
行墳坑塹皆盈饑民捕蝗爲食或曝乾而積之又罄則人

相食

元史舊志

大水

舊志

二十四年孟州河內武陟水元史五行志

夏黄河清

府志

明太祖洪武五年黄河清

明史五行志

成祖永樂九年春脩沁水决口

舊志

十三年黃沁二水溢

同上

宜宗宣德九年正月沁水溢决馬曲灣

同上

憲宗成化十八年沁水溢

同上

二十年大饑

同上

孝宗宏治六年五月大星隕光芒燭地冬大雪

同上

八年淫雨三月不絕

府志

十一  
大饑斗米千錢

舊志

世宗嘉靖七年大饑人相食多蝗

府志

八年蝗蝻生

舊志

二十二年沁水决

同上

二十三年蝗大水大疫

同上

二十四年十二月地震崩山裂星

三十四年地震

舊志

三十五年六月沁水溢

同上

神宗萬曆七年七月蓮花口決入於衛

同上

十二年大水入城

同上

十四年大旱

同上

十五年春大旱三月地震有聲七月沁水蓮花口復決東入於衛故道填淤

同上

十六年春大饑人相食斗米千錢瘟疫大作死者枕藉道

路夏秋旱

同上

十七年大旱

同上

十八年大旱民大饑

同上

三十七年大旱

同上

四十一年沁水決

同上

熹宗天啓六年黃沁清

同上

莊烈帝崇禎十一年十一月大霧木介數日

同上

十二年大旱沁水竭蝗食秋禾緣牆壁入人家遇物皆齧

結塊渡河

同上

十三年大旱斗米二千錢人相食

同上

十四年蝗食麥人相食瘟疫大作死者甚衆田多荒蕪

同上

十七年天雨土如霰晝晦

國朝順治二年春旱麥焦枯

四年沁水決五年復決八年九年皆連決

十年沁水大決渰沒民田廬舍水入城

十一一年沁復決

十五年秋大雨雹傷稼殆盡

十七年大旱麥枯夏墮霜

康熙元年五月黃沁水溢漂沒東南田廬畜產無算

二年七月沁水決沙壓民田

四年七月蝗

七年六月十七日地震

十四年閏五月大旱沁水竭

十七年六月地震以上見舊志

十八年七月河內濟源脩武武陟原武同日地震

府志

八月霪雨沁水溢

二十二年春三月霧麥苗朽爛十月初五日地震

二十三年大饑

二十五年夏大旱秋禾死

二十六年夏旱

二十七年春旱麥枯冬無雪

二十八年春旱麥枯六月旱酷熱秋禾盡槁冬饑

二十九年春大饑人食木葉自正月至五月不雨麥枯死牛馬六畜疫死過半三月天雨黃沙三日沁水竭六月旱酷暑菽苗死沁復竭七月雨雹蟲食禾八月蝗九月初凜

霜殺蕎麥瘟疫時行十月大旱

三十年大旱沁水竭無麥秋蝗

三十二年六月西南有聲如雷星墮於何家營

三十四年四月初六日地震

三十九年大有年

四十七年大旱秋無禾

五十三年大旱夏無麥秋霜殺穀

五十七年七月黃沁水並漲決何家營

六十年旱歲饑六月黃沁並漲決詹家店馬營平地行船  
沙淤地五尺許秋地震

六十一年旱歲饑正月黃河水溢六月沁水復溢

雍正元年瘟疫大作人死甚衆六月水決詹家店馬營

二年二月日月如合璧五星如連珠會於娵訾歲大熟麥

### 秀兩歧

### 三年大有年

四年十二月黃河清

黄河澄清碑文曰今  
上御極之四

年冬十二月初九日豫省黃河西至

陝州以下東至虞城縣澄清一千餘里至十六十七等日

而大清與湖淀無異五年正月初六日已後尚爾清澈淘

上瑞也副總河臣嵇曾筠巡撫臣田文鏡學政臣于廣巡

察戶科臣張元懷先後奏聞

虞城而東南河之水清同

乎豫先經總河臣齊蘓勒具奏內而諸王大臣公請

上陞殿行慶賀禮奉旨覽諸王大臣等所奏以黃河澄

清公請陞殿行慶賀禮朕思上天之錫福降灾卽如人君

之賞罰也若上天嘉祐示以休徵而承之者驕矜縱肆

怠惰前脩則將轉福爲災矣若

上天譴責示以咎徵而承之者戒慎恐懼省改前愆則將化災爲福矣天人感應

據於影響皆視其人之自取而天心仁愛雷霆雨露均屬  
成就之恩一如君臣上下之間用賞用罰無非曲成之

使其遷善改過也如朕事皇考四十餘年當時凡遇

聖諭訓責嘉獎恩寵此心皆以恐懼儆惕處之一念愚誠

深蒙皇考垂鑒御極以來事天之心仰當日事皇

考之心也乃數年之中休徵疊見難以悉數稽諸史冊咸

稱福慶而朕受寵若驚不以爲喜實以爲懼蓋恐前此之

受貺無因而後此不能仰副也惟有君臣益加勉勵一德

一心恭承天眷昔皇考臨御初年偶有一二灾祲之

事此特兆三逆之變亂由于氣數使然而皇考朝乾夕

惕誠敬交孚是以感格上蒼錫以多福四海寧謐歷數

綿長此天道彰明較著者也朕卽位以來敷政宣猷豈

足荷上天嘉祝惟孝敬思慕皇考之心實爲誠切或

者仰邀皇考昭察代顧吳天默祈福佑從前疊賜

嘉祥今又有河清之瑞蓋許其已往而勉其將來也朕祇

承之下益深敬畏踰勉不遑若尤行慶賀則沿襲頌美之

虛文大非朕戒懲之素志矣既蒙皇考錫以希有之瑞

應告祭景陵申朕感激惶悚之誠至於上年朱家口河

水潰決朕敕諭河臣悉心脩築今於十二月十三日決

口合龍越三日卽有河清之應具見河神祐民功用顯

著宜崇祀典以答神庥該部察例具奏至所請陞殿受賀  
朕必不行欽此諸王大臣復以聖世河清普天同慶再  
期逾兩旬爲從來未有之瑞懇請陞殿賀慶朕常言天下  
至大庶務至繁斷非人主一身所能經理必賴内外臣工  
協力贊襄然后可以成一道同風之盛若上有涼德之主  
而下皆泉夔稷契之臣則工虞水火佐理有人政務亦不  
患其不舉若上有堯舜之主而下皆共工驩兜之輩則耳  
目殷肱無所資藉政務亦必至於廢弛故人君之道以得  
人爲要而人臣之道以奉職爲先此一定之理也朕統臨  
四方雖刻刻有勵精圖治之念然必賴內外臣工其矢公  
忠各殫才力然后有實政實效及於吏治民生方可以感  
天和而錫繁祉不然則朕雖有勤政之念豈能事事躬  
親辦理之也今見數年之中荷蒙上天皇考默佑疊  
錫嘉祥茲又有河清之上瑞朕細推天人感應之理自非  
無因應是内外臣工能體朕宵衣旰食之懷洗陽奉陰違  
之習分猷效職有數端之善上合昊天皇考之心是  
以錫茲福慶以勵將來爾等試再思之人事甫脩僅有數  
端之善卽邀上天皇考之嘉貺若此而侈然自足怠  
情前脩則其獲譴又當何如可不慎乎可不懼乎况天道

惡盈朕心方且因此益加戒懲所請慶賀典禮朕必不勞

即以此訓及諸臣

上天

皇考既賜福於朕

朕卽以此

福及諸臣凡屬京官自大學士尙書以下主事以上內大臣都統前鋒統領護軍統領步軍統領以下參領以上凡

屬外官自督撫以下知縣以上武官自將軍提鎮以下叅

將以上俱著加一級其王公等管理部院都統事務者應

如何加恩之處著宗人府議奏自茲以往內外臣工當益

加勉精白乃心和衷共濟矢勤矢慎秉公去私凜天鑒之匪遙念感應之不爽至誠至敬仰承

上天

皇考

眷佑則受福孔多永永勿替矣勉之欽此仰見

上聖德謙

撝如天

如地惟歸

功德於聖祖祐於

河

天降

神而仁恩又下逮於臣庶然考之紀載易乾鑿度云天降嘉應河水先清王子年拾遺記云黃河千年一清爲聖人

之大瑞况豫省黃河自

皇上御極以來

長堤鞏若金湯

中泓刷深千尺安濶循軌諸險悉平今又逢此殊祥從古未有雖垂諸史冊昭示萬年而守土之臣欣遇境內嘉休

不敢不溯厥從來頌揚至治於是率屬敬勒穹碑以誌

御堦

其極

邁古作聖與

草

于颺言曰維

皇臨

天合德夙夜宥密端默深宮

何以見之瞻彼

上穹

聖祖在天與

天爲一非私我

大孝受命萬年

天既予之祖奚不

然後善繼善述是謂

大孝受命萬年

天既予之祖奚不

然思以兆之何瑞

稱是盛莫與京

天心乃喜三曜五星

合璧聯珠惟堯則

天今與之俱思以加之更極其隆河刪

千尺非禹之功

天曰未已載錫之祉河伯趨踰百神躍

古罕覩今旣覩止上言我

后我

后云何信天之近日

監在茲飭躬維謹羣臣上言至聖之

瑞我

后曰渝欽承

不易爰告景陵及河之神弼時仔肩惟茲

庶臣署錫以

爵以共天庥敬之敬之爾其交脩大哉

王言惟典與謨

先聖同揆文命誕敷悠哉唐虞於今復覩

億萬斯年受

天之祐昔雍正五年歲次丁未秋月吉旦

兵部尚書兼

都察院右副都御史總督河南等處地方提

督軍務兼理

河道加五級紀錄三次臣田文鏡恭頌

右碑泐于嘉慶

五年蝗蝻生

中觀

六年七年俱大有年

乾隆元年大有年

四年夏大雨連旬城垣坍損禾苗渰沒居民廬舍亦多傾壞

八年夏旱民大饑

九年豐稔

十年春旱

十一年秋苦雨

十二年秋沁水溢

十六年六月大雨黃沁二水溢

十八年二麥豐稔八月大雨黃沁二水溢

十九年二麥豐稔五月二十七日大風雨拔木

以上俱見舊志

二十六年七月大霪雨黃沁交溢水入縣城民謠曰南山至北山並無一里乾水患較他年爲尤甚

四十九年大旱

五十年大饑斗米千錢野多餓莩

五十三年縣民谷興茂壽一百三歲朱宗齡年八十歲五

世同堂

府志

嘉慶五年黃水溢於陽召村城西南六十餘村俱受水患冬十月林檎再花結實盈樹

道光六年四月初四日夜地震有聲如雷

十一年四月二十七日地震

或作五月

十六年彗星見

十八年大饑民多取樹皮充食十二月十九日未時地震  
戌時又震有聲如雷屋宇搖動二十日午時又震

十九年正月十五日日暮地震三月二十九日又地震春  
旱斗米千錢夏秋疫五月二十四日迅雷震死男子一人  
二十年九月二十日夜地震

二十一年清明節後多雪麥葉黃多不成實

二十二年正月朔夜地震三月朔復地震

二十三年六月沁水溢南岸張村復決北岸古樊村

二十四年七月沁水決原村復決馬營引黃水入遂大潰  
十月初八日辰時地震

二十五年六月二十五日戌時地震

道光二年六月二十八日河水下落數丈八月沁水決韓  
村城西南諸村俱被災

道光三年六月沁水決馬棚村又決小劉村

武陟縣志卷十三

武陟縣知縣王榮陞纂輯

田賦志

武陟縣境皆平行膏腴之壤禾黍繁植珍藥盈隴又荷國家仁澤廣覆輕徭薄賦宜其豐樂日滋而環顧斯民蹙蹙憂生日不暇給比歲大稔而猶鮮蓋藏小有災祲則流離莫保其竭歷以納正供者每歲不能盈額其故何也蓋生聚繁衍食之者衆積潦沙厤鹹鹵所損之地十去二三而隄繇之征先後相接故雖未及於重困而民迄無富盈之日矣牧民之長敢不益務於寬惠教之以濬渠填淤使

民計口儉餐無爲煩奢積貯於豐稔以待不虞也哉今纂其丁戶之籍賦稅運存之額及蠲恤之典合爲田賦志一卷以待官司之核焉

戶口丁糧

原額舊管牌民三萬八百六十九戶男十五萬二千三百七口女十三萬四千八百十九口滋生牌民三十四戶男一百五十口女一百二十二口道光八年確冊原額上中下九則人丁一萬九百七十三原額丁銀一千五百六十兩二錢逾額人丁七千五十二逾額丁銀一百十三兩

錢二分自乾隆三十六年奉文編審

盛世滋生人丁三千六百五十五丁不加賦外見在征賦  
人丁一萬四千三百七十內分上上則七十三丁每丁派  
銀九錢共銀六十五兩七錢上中則五十一丁每丁派銀  
八錢共銀四十兩八錢上下則一百三丁每丁派銀七錢  
共銀七十二兩一錢中上則二百三十二丁每丁派銀四  
錢八分共銀一百十一兩三錢六分中中則三百八十一  
丁每丁派銀四錢共銀一百五十二兩四錢中下則五百  
八十八丁每丁派銀三錢二分共銀一百八十八兩一錢  
九分下上則一千七十五丁每丁派銀一錢八分共銀一  
百九十三兩五錢下中則二千三百十三丁每丁派銀一

錢二分共銀二百七十七兩五錢六分下下則九千五百五十四丁每丁派銀六分共銀五百七十三兩二錢四分雍正四年十二月題準凡一邑之丁糧均派入於地糧之內無論紳衿富戶民衛不分等則一例輸將計按每地糧一兩該派丁銀三分八釐二絲四忽九微八線五沙三塵四埃六渺 班匠銀原額五十兩八錢五分均入地糧內徵解

田賦

田以二百四十步爲畝原額一等地八千六百七十一頃三十八畝八分四釐九毫原額銀四萬九千四百七十七

每八錢七分七釐每畝加增九釐原額銀七千八百四兩

二錢五分二共額徵銀五萬七千二百八十二兩一錢二

分七釐內除順治二年巡撫甯公奏請免荒徵熟共除有  
主荒地七百四十八頃八十九畝六分二釐八毫五絲七

忽三微乾隆元年巡撫富公奏請豁除臨河堤壓柳佔地

四十六頃六十七畝五分是年九月又奏請豁除飛沙鹽

礦民田八十二頃八十六畝八分二釐二毫乾隆二年巡

撫尹公奏請豁除經年積水不能播種荒地九十九畝九

分二釐六毫乾隆五年巡撫雅公奏請豁除飛沙地三項

四十五畝九分一釐六毫嘉慶四年巡撫倭公奏請豁除

沙壓民田一百七十二頃八十四畝七分三釐六毫嘉慶  
十八年巡撫長公奏請豁除坍沒民田二百七十頃九十一  
畝一分三釐三毫六絲六忽道光七年巡撫程公奏請  
豁除沙壓民地五百四十五頃五畝六分八釐六毫五絲  
一忽五微統計共除荒地一千八百七十一頃七十八畝  
三分五釐八毫七絲四忽八微豁除銀一萬三千六十一  
兩三錢五分二釐 今見種成熟地六千七百九十九頃  
六十畝四分九釐二絲五忽二微內又除康熙九年起至  
雍正十二年止勸墾自首共地四百八十八頃六十二畝  
四分三釐一毫九絲二忽七微共派銀三千二百一十七

兩七錢九分二釐該補徵銀一百三十九兩二錢九分五

釐二項用充兵餉實在應徵起存倉口共地六千三百十  
項九十八畝五釐八毫三絲二忽五微

內分民地六千一百五十項七十一

畝三分八釐三毫六絲二忽五微每畝照依賦役則例派

銀六分六釐五絲八忽七微七線一沙四釐一埃二渺一

漠沙壓稍輕民田地一百六十項二十五畝六分七釐四

毫七絲照依衛堆沙則例每畝派銀二分二釐五毫九絲

二忽二微四線四沙

實共派銀四萬九百九十二兩九錢八分二釐

內除紳衿更停免糧銀七百十七兩四分照數另行扣解  
外實征地銀四萬二百七十五兩九錢四分二釐又該派  
丁銀匠價銀二共一千六百七十二兩二錢九分六釐

運解折色原額銀三萬四千五百八十三兩四錢六分四

武陟縣志

釐除荒實征銀二萬四千四百八十兩一錢一分一釐內  
有存留項下裁扣裁剩並應裁襍款除荒實征銀四千六  
十二兩二錢七分五釐六八漕折除荒實征一千六百十  
三兩三錢一分二釐輕齋寢征銀二百九十一兩七錢二  
分九釐折席實征銀二十二兩九錢八分三釐外扣解停  
免糧銀七百十七兩四分

本邑起運原額銀一萬一千三百八十一兩七錢八分一  
釐除荒實征銀八千八百七十七兩六錢二分四釐又奉  
部文外補征漕糧潤耗銀米並線布價值共銀一千七  
百九十九兩一錢一分一釐照依本年行糧熟地每畝派

銀二釐八毫五絲七微六線三沙九渺八濶

戶部本色起運正兌原額米五千石每石價銀八錢二分八釐一毫三絲七忽原額銀四千一百四十兩六錢八分五釐除荒實征米三千六百四十六石四斗八升七合八勺實征銀三千十九兩七錢九分一釐正兌原額耗米一千三百七十石除荒實征米九百九十九石一斗三升七合六勺改兌原額米四千四石每石價銀八錢二分八釐一毫三絲七忽一微一線二沙八塵八埃七渺一漠原額銀三千三百十五兩八錢六分一釐除荒實征米二千九百二十石一斗七合五勺實征銀二千四百十八兩二錢

四分九釐改兌原額耗米六百八十石六斗八升除荒實  
征米四百九十六石四斗一升八合三勺 以上漕米遵  
照 部文每漕糧一百石加潤耗銀五兩米五石本邑共  
應實征漕糧正米六千五百六十六石五斗九升五合三  
勺該加潤耗銀三百二十八兩三錢三分該加潤耗米三  
百二十八石三斗二升九合八勺每石價銀八錢共銀二  
百六十二兩六錢六分四釐共該補征銀五百九十兩九  
錢九分四釐又照 部文正耗漕米每石價銀八錢一例  
編征本邑共應實征正耗漕米八千六十二石一斗五升  
一合二勺共該銀六千四百四十九兩七錢二分 一釐

原派漕豆三千七百五十二石七斗六升七合六勺除荒  
實征三千四百十八石五斗一升二合八勺每石價銀八  
錢實征銀二千七百三十四兩八錢一分 京庫本色濶  
白棉布三百四十八疋七尺實征額價銀一百三十二兩  
三錢五分一釐改折布六十九疋十五尺八寸康熙七年  
部文估定每疋價銀一兩共銀六十九兩六錢五分八  
釐康熙三十年奉 文仍解本色棉布二百七十八疋十  
五尺二寸乾隆三年 部文估定每疋價銀六錢五分每  
疋鋪墊銀五分共該銀一百八十一兩一錢一分一釐鋪  
墊銀十三兩九錢三分一釐該扣餘剩並腳價銀六十四

兩八分六釐 梗米原額四十二石二斗四升除荒實征  
三十石五斗八升八勺每石價銀一兩二錢五分實征銀  
三十八兩二錢二分六釐 粟米原額一千一百十一石  
九斗五升四合除荒實征米八百五石三升四合四勺每  
石價銀六錢三分四釐八毫一忽四微三線九沙六塵二  
埃八渺實征銀五百十一兩三分七釐

工部本色牛角原額八付每付銀四兩原額銀三十二兩  
於康熙三十九年奉 文停解本色除荒實征銀二十三  
兩一錢六分於康熙二十四年奉 文每付減定價銀二  
兩共該銀五兩七錢九分該扣餘剩十七兩三錢七分

康熙八年新收更名里人丁八十丁除編審 盛世滋生  
人丁二十二丁不加賦外見在征賦五十二丁共丁銀四  
兩二錢六分派入地糧原額黃河嫩灘地四百二十五頃  
九十四畝九分九釐六毫內除奉 旨豁除飛沙並不堪  
耕種各地四十八頃二十一畝九分四釐三毫見在折成  
行糧熟地二百五十一頃八十二畝三釐三毫比照民田  
則例除補征棉布等項不征外每畝派銀六分六釐五絲  
八忽七微八線一沙四塵一埃二渺一漠共征銀一千六  
百六十三兩四錢九分五釐嘉慶十八年豁除沙壓堤佔地  
頃三十四畝一分一釐一毫道光七年豁除沙壓堤佔地

三十二頃八十八畝九分五毫見種折成行糧地二百四十頃五十九畝一釐七毫共派丁地匠價三項銀一千四百七十二兩九錢五分四釐又康熙十六年起至二十九年止勸墾自首額外黃河退灘地七十四頃六十八畝六分七釐二毫五絲比照平沙花礮三折爲二之例折去地二十四頃八十九畝五分五釐七毫九絲實在行糧地四十九頃七十九畝一分一釐四毫六絲共派銀三百二十八兩九錢一分四釐兩次豁除地二十五頃六十五畝九釐七毫五絲見種行糧地二十四頃十四畝一釐七毫一絲共派丁地匠價銀一百六十五兩六錢九分九釐

收併懷慶衛原額丁銀一百五十四兩四錢四分除編審

盛世滋生人丁三十六丁永不加賦外實在人丁三百

七十五丁共派銀一百五十四兩四錢四分派入地糧原

額地一百七十三頃四畝一分三釐原額銀四百八十六

兩五錢三釐內分原額平沙地八十四頃五十九畝八分

三釐

查本縣民平沙地以四百八十步爲一畝每畝派正供裸辦並加增九釐銀六分六釐五絲八忽七微七

線一沙四塵一埃二渺一漠該衛地二百四十步爲一畝

比照民田折算尙虧舊額仍照舊例每畝派銀三分三釐八毫八絲八忽三微六線六沙

實征原額銀二百八十六兩六錢九分又

查本縣民堆沙地以七百二十

步爲一畝每畝派正供裸辦並加增九釐銀六分六釐五絲八忽七微七線一沙四塵一埃二渺一漠該衛地二百

四十步爲一畝比照民田折算起秆尙虧舊額仍照舊例每畝派銀二分二釐五毫九絲二忽二微四線四沙實征原額銀一百九十九兩八錢一分三釐內除順治二年豁除荒地七頃六十二畝一分六釐九絲共除荒銀二十二兩七分四釐見種成熟地一百六十五頃四十一畝九分六釐九毫一絲內分平沙地八十頃三十畝二釐九毫一絲每畝派銀三分三釐八毫八絲八忽三微六線六沙堆沙地八十五頃十一畝九分四釐每畝派銀二分二釐五毫九絲二忽二微四線四沙兩共派銀四百六十四兩四錢二分九釐又派丁銀十七兩六錢六分匠價銀四錢九分折色起運除荒實征銀四百七十六兩五錢七分九

釐本色工部牛角原額一付五分停解本色原額銀六兩  
奉文減價一兩五錢該扣銀四兩五錢外新入乾隆  
二十五年勸舉懷慶衛額外平沙旱地五頃三十六畝六  
分九釐六毫該派丁地匠價共銀十八兩八錢九分九釐  
以上通共民衛並更名地畝及扣解停免棉布等項實  
征共銀五萬一百三兩一錢九分二釐

存畱原額銀一萬二千九百二十六兩七錢六分除荒實  
征銀八千七百二十二兩八分七釐

一修理 龍亭 文廟並各經費原額銀一千六百六十  
二兩六錢七分四釐除荒實征銀一千一百二十一兩一

錢八分三釐

修理

龍亭除荒實征銀六錢七分五釐修理文廟除荒實征銀六兩七錢四分八釐

本府河捕通判俸除荒實征銀四十兩四錢八分四釐本縣知縣俸除荒實征銀三十兩三錢六分三釐縣丞俸除荒實征銀二十六兩九錢八分九釐主簿俸除荒實征銀二十二兩三錢四分教官俸除荒實征銀二十一兩二錢六分七釐典史俸除荒實征銀二十一兩二錢六分七釐寧郭驛驛丞俸除荒實征銀二十一兩二錢六分七釐驛傳道阜隸工食實征銀八兩九分七釐督糧道皂隸工食實征銀四兩四分八釐河北道皂隸工食實征銀二十二錢九分河北道聽事吏二名工食實征銀八兩九分七釐河北道轎夫四名工食實征銀十六兩一錢九分四釐本府糧捕通判燈夫二名工食實征銀八兩九分七釐木府管河通判心紅紙張寶征銀十三兩四錢九分五釐燈夫二名工食實征銀八兩九分七釐管河道聽事吏工食實征銀八兩九分七釐糧捕通判皂隸七名工食實征銀二十八兩三錢三分九釐轎金扇夫七名工食實征銀二十八兩三錢三分九釐知縣心紅紙張寶征銀十三兩四錢九分五釐修理監倉實征銀十三兩四錢九分五釐河捕通判門子工食實征銀八兩九分七釐步快手工食

實征銀三十二兩三錢八分七釐皂隸工食實征銀四十  
八兩五錢八分一釐驕傘扇夫工食實征銀二十八兩三  
錢三分九釐知縣門子工食實征銀八兩九分七釐燈夫  
工食實征銀十六兩一錢九分四釐皂隸工食實征銀六  
十四兩七錢七分四釐馬快工食實征銀三十二兩三錢  
八分七釐喂馬草料實征銀五十八兩二錢九分七釐民  
壯工食實征銀二百二兩四錢一分九釐裁減民壯工食  
實征銀八十兩九錢六分八釐酌存民壯工食實征銀一  
百二十一兩四錢五分一釐禁卒工食實征銀三十二兩  
三錢八分七釐轎傘扇夫工食實征銀二十八兩三錢三  
分九釐庫子工食實征銀十六兩一錢九分四釐斗級工  
食實征銀十六兩一錢九分四釐  
四兩四分八釐皂隸工食實征銀十六兩一錢九分四釐  
馬夫工食實征銀四兩四分八釐主簿門子工食實征銀  
四兩四分八釐皂隸工食實征銀十六兩一錢九分四釐  
馬夫工食實征銀四兩四分八釐教官喂馬草料實征銀  
八兩九分七釐齊夫工食實征銀二十四兩二錢九分膳  
夫工食實征銀二十六兩九錢八分九釐門斗工食實征  
銀九兩七錢一分六釐又四兩八錢五分六釐典史門子  
工食實征銀四兩四分八釐皂隸工食實征銀十六兩一

錢九分四釐馬夫工食實征銀四兩四分八  
釐驛丞皂隸工食實征銀八兩九分七釐

一河堡夫工食實征銀五百九十五兩九錢

一分三釐

七年除荒裁定內分河夫工食實征銀三百二十一兩六錢  
三分二釐堡夫工食實征銀二百七十五兩二錢九分一釐  
釐舊裁衛河分堡夫工食原額銀八兩四錢實在河  
堡夫工食原額銀二百六十六兩八錢九分一釐

一本縣驛站實征銀六千四百七十九兩六錢九分八釐

道光七年除荒裁定內分本縣摃轎夫工食實征銀八百  
九兩六錢七分七釐新裁押解青夫並防夫工食實征銀  
四百四十六兩九錢四分二釐本縣走遞馬四十匹實征  
銀一千二百四十一兩五錢五釐寧郭驛馬驛匹頭草村  
實征銀二千三百六十一兩五錢五分九釐寧郭驛牛夫  
一百名工食實征銀一千三百四十九兩四錢六分二釐  
寧郭驛館夫工食實征銀十三兩七分六釐寧郭驛庫夫  
工食實征銀四兩八錢五分八釐新裁寧郭驛皂隸江  
賓徵銀一百九十四兩三錢三分二釐新裁寧郭

一  
支發襍項實征銀五百二十五兩二錢八分三釐

道光  
七年

除荒裁定內分沁河水手工食並船費征銀十六兩五  
錢九分八釐本縣搭蓋沁水浮橋實征銀十三兩四錢九  
分五釐各河看堤堡夫工食實征銀三十四兩六釐本縣  
沁河水手工食實征銀二十四兩二錢九分本縣季考生  
員實征銀十六兩八錢六分八釐本縣新進生員送學花  
紅實征銀一兩一錢八分一釐本縣考試童生餽餅實征  
銀一兩三錢四分九釐學道考賞府學生員實征銀十兩  
一錢二分一釐本縣類考生員實征銀八兩九分七釐提  
學道歲考生員實征銀十八兩八錢九分三釐修理城垣  
實征銀十兩一錢二分一釐黃河造船隻實征銀二兩  
二分四釐應試生員實征銀十四兩一錢六分九釐進表  
什物實征銀三兩三錢四分本縣歲貢實征銀十三兩四  
錢九分五釐本縣考貢盤費實征銀一兩三錢四分九釐  
本縣迎賀貢生實征銀五兩一錢二分八釐本府歲貢盤  
費實征銀五兩六分一釐會試舉人盤費實征銀十一兩  
七錢科場公用實征銀十五兩八錢二分九釐進士坊牌  
實征銀八兩二錢七分三釐舉人坊牌實征銀二十二兩  
二分七釐文廟祭祀實征銀三十兩三錢六分三釐

各壇廟祭祀實征銀二十六兩三錢一分五釐端陽霜降  
祭旗實征銀一兩三錢四分九釐鄉飲酒席費實征銀三  
兩三錢七分四釐各鋪司工食實  
征銀二百六兩四錢六分八釐

乾隆十六年巡撫鄂公奏河以南十二州縣應辦漕米改  
派河北三府屬州縣代辦運交衛輝水次每漕米一石折  
兌地丁銀八錢着落十三州縣承辦武陟代辦閩鄉縣漕  
豆五千七百五十三石一斗零

### 課稅

額解老稅銀六十二兩九錢一分牙帖銀五百二十六兩  
九錢六釐活稅銀三百九十兩三錢三分九釐當稅銀二  
十五兩額征新增房稅銀一百五十四兩四錢九分一釐

舊志活稅銀止有三百八十七兩一錢七分一  
額當稅銀有四十兩未知何時增減姑記之

鹽引

每歲額銷鹽五千六百五十四引計本縣引額止有五千四百五引於康熙五十八年奉

旨分銷大宛兩縣鹽引二百四十九引共成今數

蠲恤

順治二年

蠲免錢糧十分之八十七年

蠲免河南租稅

順治十六年以前直省錢糧凡拖欠在民者俱蠲免

康熙二十三年

蒙恩賑濟二十四年

蠲免河南等省錢糧

康熙二十五年應徵地丁各項錢糧蠲免一半二十四年未完地丁錢糧亦盡

蠲免二十九年大饑巡撫閻公題請

蠲免錢糧十分之二三十年

蠲免河南省錢糧

康熙三十一年  
錢糧通行蠲免

五十年

蠲免直隸各省等處錢糧

自五十年始三年之內全免一週河南省五十一年應徵地丁

人丁銀全免並歷年舊欠亦俱免微

雍正元年奉

旨停徵舊欠錢糧七年

蠲免河南錢糧

豫省雍正七年額徵錢糧蠲免四十萬兩

十一年

蠲免河南地丁錢糧四十萬兩

河南本年地丁錢糧蠲免四十萬兩卽以存貯之耗

羨銀照數撥補十三年

**蠲免錢糧分惠佃戶乾隆十年**

上諭以寰宇敉寧既鮮糜費之端亦無兵役之耗普免徵錢糧十一年

**蠲免耗羨銀兩**

各省正賦分作三年蠲免將蠲賦之年應徵耗羨一併緩至開徵年按數完納十一年爲始按年分省通行蠲免一次是年又

五年

巡幸河南蠲租肆赦十七年武陟縣偏災蒙

恩賑恤三十一年

**蠲免漕糧**

應輸漕米照康熙年間之例於乾隆十一年爲始按年分省通行蠲免一次是年又

**蠲免漕糧折色**

各省州縣內有徵收折色者一體蠲免

三十五年

孝聖皇太后萬壽普免應徵錢糧四十一年

孝聖皇太后仙馳升遐推廣

慈仁普免應徵錢糧

自戊戌年始普蠲天下錢糧分三年輸免河南錢糧輪於四十五年蠲完

四十三年因豫省甫澤愆期奉

上諭先行蠲免錢糧又奉

上諭借給籽種口糧銀一萬六千兩四十四年因豫省漫工久稽堵合奉

上諭將四十五年應免漕糧先行蠲免又因沁河水溢奉上諭借給籽種銀兩四十九年

蠲免錢糧十分之三五十年奉

上諭豁免四十三四年借給籽種十分之三五十三年奉

春雨未透奉

上諭應徵新舊錢糧俱緩至秋後分別徵收五十五年

八旬萬壽普免應徵錢糧

自辛亥年始普蠲天下錢糧照各省所屬府州次第均勻搭配

分作二次輪免通計三年一律蠲免  
仍分備五十四年災緩各府州首免又奉

上諭豁免四十三年四十四年借給籽種十分之三五十

三年因旱奉

上諭緩徵錢糧五十八年沁河水溢奉

上諭賞給被水民戶口糧一月又奉

上諭遞緩新舊錢糧又借籽種銀七百八十八兩五錢五

十九年正月奉

上諭此項籽種銀豁免十分之三是年沁丹二水又溢奉  
上諭豁免秋糧蠲緩舊借籽種銀兩十月發帑賑濟又借  
籽種麥種七千三百兩有奇又豁免五十七八年錢糧及  
歷年未完民欠六十年奉

上諭四十三年以來歷借籽種銀兩全行豁免又免本年  
錢糧若干兩嘉慶十年奉

上諭蠲緩新舊錢糧發帑賑濟十一年正月展賑二十四  
年奉

上諭蠲免馬營等處災地錢糧道光二年奉

上諭蠲免韓郵等處災地錢糧三年奉

正統六年賑濟鳳陽等處災地錢糧六年奉

上諭豁免攔黃捻放淤被水東唐郭等處錢糧



武陟縣知縣王榮陞纂輯

河防志

昔賈讓治河三策以築隄防禦爲下蓋以水性泛溢不常而河流多挾沙泥所行稍滯輒填高淤塞故隄岸日增則河身日高防之稍有不慎則其決也奔瀆之勢尤猛而不可抑此讓之所以謂爲下策也然自漢以來舍此則別無善法惟在因地制宜不拘拘於成規利則增之害則去之而後可以永安河水由孟津洛汭以下始有隄工而武陟西南有青峯嶺以障其前故不復建隄其來久矣明劉公

大夏於河北築長隄一道亦至武陽詹家店而止至  
國朝乾隆閒始有擋黃堰之說其後埽工漸興接築愈長  
至嘉慶二十一年始奏定章程歲請帑銀數萬責成黃沁  
同知辦理近年則益復加高培厚工愈固而勢愈險此非  
河道變遷之故也夫北岸地勢本非卑下當夏秋漲時水  
上漫灘冲漾浩瀚及其退落則泥沙隨之故可以無患自  
有隄工擋阻於前水不能順其性則其威愈猛水雖退而  
沙漸積河形自必日高倘有疏虞則建瓴之勢衝決而下  
城郭民居將不可保此他日之隱憂也道光五年擋黃堰  
埽工節節生險有潰決之勢河帥張公井中丞程公祖洛

按臨搶護竭十餘晝夜之力甫臻平穩而外灘益高內塘  
愈窪又不敢輒廢此堰於是兩公會議奏請於毛孩兒莊  
開挖倒溝放淤原冀黃水倒灌而入俟其水退淤畱則內  
外高下相敵攔黃堰遂可棄而不守不特居民有奠安之  
樂每歲可節帑金數萬誠爲善策旣奉俞允六年夏汛乃  
舉行放淤之事內塘過於遼闊本非一時即可成功而附  
近之民深慮水患嗟嘆不已又有言官條奏放淤無益其  
事遂寢至沁水自王屋山麓中來當大雨時行其勢本捷  
武陽所處之地較之濟源河內則爲低下若非慎守隄防  
恐致泛濫故自入境卽南北皆有隄工民間歲汎稽料按

時培脩考諸往昔沁水決口之災不勝僂指如康熙六年乾隆二十六年大水橫流固非人力所能預防其他衝漫之事境內受其偏災者幾於歲不絕書而所派稽料每歲多至千餘萬觔小民困於芻蕘之役無安居之樂此豈真河伯之不仁哉詩曰民亦勞止汔可小康民之不康誰之咎也不佞承乏斯畷當小劉村方決之時率衆防堵雖節合堰而下流已遭墊溺田疇禾黍皆飽魚腹中心惴惴自念忝長百里而坐視吾民日不聊生何以自處因與邑之耆士謀其長策俾募稽所入足用而止不得多取工料適當其用餘者儲之以備不時之需毋使有侵漁之患議

士經理其出入而有司促夫工之役以董其成行之左  
年幸無潰決瘞痍漸復年穀以豐實賴上天明神之佑而  
余與斯民共荷其庥焉今吾民雖終鮮蓄藏不敢曰家富  
人給然較於昔時之歲膺水厄財力兼瘁者似非同日而  
語矣人事既盡而後可以委之於運數若無深思遠慮曰  
事翫悶或畏難而苟安逡巡至於大患則曰吾無可如何  
也是臨民上者駁民於陷窪之中也明明在上尙安所逃  
其罪責哉後之君子其無忽諸

黃河隄始築於金大定初至明洪武三十年脩之永樂十  
二年脩土隄五百餘丈宏治七年右副都御史劉公大夏

於河北岸築長隄一道至武陟詹家店止

國朝康熙四十九年總河趙世顯奏請增培河隄六十年  
潰決之後建壩堵築又接築子堰一道雍正元年奉

上諭釘船幫挑水壩既應保固卽當從此壩尾接至遙隄  
若從秦家廠北壩尾接至遙隄恐其兜水秦家廠月隄與  
其在外幫築不如從中填實更覺堅固著議奏欽此遂於  
秦家廠添築土壩名曰

御壩

東南遙隄自沁河隄尾起詹家店後大月隄止長三千三

百五十一丈

詹家店後大月堤西自遙隄起東至馬營東榮澤界止長  
二千五百一十丈

糲隄西自詹家店起東至大月堤榮澤界止長二千六百  
九十七丈

齊家莊隔隄自遙隄起至大壩止長七百七十丈

秦家廠南尾隄並靠隄長九百九十一丈

秦家廠北尾隄長七百一十丈

詹家店西隔隄長三百八十五丈

馬營西隔隄長三百五十八丈

又小擰隄長一百九十三丈

太行隄自木藥店沁河隄起東至獲嘉縣界長七千四百六十五丈八尺 按自遙隄以下諸隄工俱入歲脩黃沁同知經營太行隄民脩武陟縣經營

按今河形漸次南趨太行隄廢棄已久

晉泰始七年大霖雨河洛伊沁皆溢 隋大業四年開永濟渠引沁水南達於河 唐開元十四年秋大水河及支

河皆溢懷衛鄭滑人皆巢居舟處 宋太平興國七年十

月河決懷州武陟縣害民田 治平七年黃沁河溢

金

大定初黃河數爲患沿河築隄設埽置官屬治之 二十

七年沁水溢是年令沿河長貳官結銜並帶河防金史河

渠志御史臺言自來沿河京府州縣官坐視管內河防缺

壞特不介意若令沿河京府州縣長貳官皆於名銜管勾  
河防事如任內規措有方能禦大患或守護不謹以致踈  
虞臨時聞奏以議賞罰上從之仍命每歲將泛時令工部  
官一員沿河檢視於是以四府十六州之長貳皆提舉河  
防事四十四縣之令佐皆管勾河防事元至元九年秋  
河水溢圮田廬害稼二十年六月沁河水溢壞民田

二十七年八月沁水溢害民田詔免其租明洪武十八  
年秋詔脩黃河沁河堤三十年正月詔除黃河兩岸河  
泊所魚課先是河決懷慶民人貧困上命除懷慶而下至  
正陽河口黃河兩岸魚課聽民採魚給食永樂二年九

月脩武陟縣馬曲隄岸 五年沁水決明年正月武陟縣  
知縣請脩隄岸以去年霪雨沁水衝決隄岸自縣東關至  
北賈村等處宜及時脩築從之 九年脩沁河決口 十  
二年脩郭村馬曲等土隄五百餘丈 十三年黃沁河溢  
宣德八年沁水溢明年築馬曲灣隄從新鄉縣知縣許  
宣所請令懷慶府督工堅築馬曲隄岸 正統元年河水  
泛溢巡撫于謙奏免糧稅從之 二年七月巡撫于謙奏  
開封府陽武縣河決武陟縣沁河決直隸廣平順德二府  
亦奏漳水決俱傷禾稼遣官覆視且脩築沁河隄 天順  
六年河自武陟東徙入原武而獲嘉之流塞 宏治二年

五月河決開封府黃沙岡等處又決埽頭等處入沁河郡  
縣多被害 七年都察院右副都御史劉大夏於河北岸  
築長隄一道起自曹縣界至武陟詹家店止 嘉靖二十  
二年沁水決 二十五年沁水決 萬歷十四年沁水溢

十五年沁決入衛特簡科臣督脩之明年總河潘季馴  
請築沁河石隄 明史河渠志萬歷十五年沁水決武陟  
東岸蓮花池金屹嶠新鄉獲嘉盡渰沒廷議築隄障之

河防一覽潘季馴申明河南脩守疏查得沁河發源於沁  
州綿山穿太行達濟源至武陟縣而與黃河合其湍急之  
勢不下黃河兩河交併其勢益甚而武陟縣之蓮花池金

屹巒最其衝射要害處也去歲沁從此決新鄉獲嘉一帶俱爲魚鼈今幸堵塞築有埽壩矣但係浮沙恐難久恃且壩內有商民輳集之處烟爨不下千餘以隄爲命關係不小查得最險之處僅四百三十五丈甃之以石方爲可久況每歲脩費亦不貲積之數年與石何異何憚而不爲耶已行該道查估隨守隨築遲以三年之久必可竣事此隄一成百年永賴矣伏乞聖裁

國朝順治十一年沁水決壞廬舍田禾給事中李實秀請塞決口 舊志順治甲午分守河北道張公藩曾督脩木槧店金屹巒並大樊等處隄工知縣趙奠麗立石記其績

十二年築武陟沁河傅村隄 康熙二年七月沁河決

九年築武陟木藥店隄 十一年築武陟大原村隄

十二年巡撫佟鳳彩條陳變通河夫偏累議以豫省河夫停其僉派 四十九年總河趙世顯奏請增培河隄 河

南通志總河趙世顯號稱云武陟木藥店近著沁黃交會處隄工卑薄應幫高厚 五十七年河溢武陟之何家營

六十年六月二十一日河決詹家店馬營口等處 河

南通志康熙六十年六月河決懷慶府武陟縣之詹家店

馬營口魏家口等處並流直注滑縣長垣東明等縣入運

河將張秋迤南趙王河口對岸漫溢由五孔橋入鹽河下

海巡撫楊宗義率河官駐工堵築於九月初九日將詹家  
店魏家口塞之其馬營決口總河趙世顯率領江南各營  
弁並椿埽手與民夫協同巡撫并力在李先鋒莊建壩堵  
築適

欽差都御史牛鈕翰林院侍講齊蘇勒至傳諭

聖訓在釘船幫支河口兩岸捲下攔黃埽壩遂於十一月  
十二日合龍即於南埽尾接築子堰一道至秦家廠止而  
李先鋒莊亦於十二日合龍馬營口於二十九日合龍  
六十一年正月十八日河水溢六月初四日沁水復溢先  
後衝決隄防漂沒廬舍

特命署理總河陳鵬年治之竟以勞瘁卒於官

雍正元年正月總河齊蘇勒奏報馬營口等處隄壩工程  
完竣六月黃沁水溢馬營等處又決

特命大學士張鵬翮會同兵部侍郎嵇曾筠總河齊蘇勒  
巡撫石文焯協力脩築於七月塞之是年築太行隄又資  
處築小隄接連大隄以防秋汎

嵇文敏公防河奏議有豫省河工保固事宜一疏曰爲欽  
奉 上諭事雍正元年七月初七日廷臣怡親王等傳  
旨河南巡撫石文焯奏稱黃河沁河之水六月二十二日  
長發漫溢姚其營無隄之處衝決詹家店馬營口慶至十

大學士張鵬翮前往河南會同總河齊蘇勒巡撫石文焯侍郎嵇曾筠將乘秋水減退永遠保固之處詳加議定張鵬翮親身持來具奏欽此欽遵臣等齊集河南馬營工所周覽黃沁交會形勢南岸廣武山高峙北岸係屬平地沁河之水自西來會黃於此伏流時沁黃二水先後迭長則循流而逝若遇二水並漲南北卑易致滯湧必竭人力以資隄防其勢然也臣等遵奉 論旨會議河南黃河馬營等處保固工程事宜仰見我 皇上軫念河南民生務期安瀾以資永賴至意幸荷 聖主敬誠昭格威召神庥水勢消落馬營等處漸次堵築成功所有豫省

河工應行保固事宜謹據臣等一得之愚詳具條議是否可行伏候 聖裁

一秦家廠係捍禦沁黃交會之關鍵脩防保固最爲緊要大壩靠隄並月隄應再加幫寬厚均至底寬十丈頂寬四丈高一丈至一丈五尺不等應照南河例歲脩每年聽河南撫臣估計題銷仍派本管廳員駐工防守協同千總帶領河兵橋埽手人等不分雨夜住工脩防如三年著有勞績聽撫臣會同河臣具題以應陞之缺即行陞用如或怠玩不時查參嚴加治罪其脩工夫役仍照例著地方官催募不可遲悞如有違悞照例參處 一秦家廠大壩北尾

隄應築隄一道接連遙隄底寬十二丈頂寬五丈高一丈二尺加鑲埽工以護其衝庶溢出之水不致下注詹家店有頂衝之險但遙隄尚屬卑薄應再加幫底寬四丈頂寬一丈與舊隄相平再於頂上加高三尺 一秦家廟南尾隄應接至榮澤縣所管臨河大隄底寬十丈頂寬四丈高一丈以資捍禦 一馬營舊有河形且地處窪下一遇泛漲保固最難應將壩後土隄加幫寬厚均至底寬十五丈頂寬六丈高一丈至一丈七尺不等 一詹家店舊隄捍禦沁黃交會之水亦關緊要應再加幫寬厚均至底寬十二丈前而於卑窪之處加添埽工以資防護 一沁黃交

會之處長有沙灘沁水會黃不暢今冬水落之後該督攜  
帶領管河道廳及地方官親往查看審度形勢如係老灘  
則挑挖引河俟水長風順開放若係淤泥人力難施則乘  
長水半淹之際用南河鐵篦子操舟疏刷沙隨水去如此  
則沁水暢流不致泛溢於姚其營一帶卽秦家廠馬營等  
工亦可資保固矣 一北岸太行隄自武陟縣木藥店起  
至孟縣長垣縣止係奉 聖祖仁皇帝指示脩築之工關  
係黃沁並衛河運道重門保障應令河南撫臣嚴催承脩  
各官作速脩築務期堅固一律全完如有遲延聽其指參  
隄工旣經脩築堅固而防守必須能員臨河各隄仍

令管河廳汎官駐劄本汎近隄之處早晚巡防不許仍前  
遠駐府縣城內衙署以致水發搶護鞭長莫及自今河南  
廳汎官員應令總河巡撫不拘資格揀選熟諳能員題補  
保固工程三年限滿該督撫具題準其應陞之缺卽用如  
有怠悞不時查叅其太行隄應令州縣官照所管之地不  
時巡防遇風雨水漲之時嚴加防護不許奸民盜決隄工  
如有盜決者將奸民嚴加治罪其失於巡防之地方官并  
隱匿不報之道廳等官俱照例嚴加議處 一河南黃河  
兩岸臨河大隄脩築年久風雨淋漓致有卑薄之處應令  
河臣於冬閒會同撫臣親往逐一查看將卑者加高薄者

如厚如有頂衝之處修築月隄其應用錢糧聽其估計會  
題工完之日該撫查明核實報銷至河南州縣官原有兼  
管河務之責如有水發搶修之際應令地方官協同僱夫  
辦料如有推諉膜視者照例嚴參臣等謹合詞會題奉

旨交與總理事務王大臣會議具奏欽此 又有請挑倉

頭口引河一疏曰竊臣等欽承 諭旨會議秦家廠隄工

事宜仰見我 皇上注念河道民生務期安瀾永慶臣受

恩深重勉竭駕馳悉心籌畫伏思河工須審度形勢以

定疏築之宜查覈黃交會姚其營秦家廠一帶皆屬頂衝  
但此係下流受患其上流必有致患之由因於本月初六

日由武陵縣至孟縣渡口僱覓小舟順流東下詳勘情形見北岸孟縣溫縣所屬河道長有沙灘將大溜逼趨南岸至倉頭口廣武山根以致崖岸崩刷民居坍卸至官莊峪大溜又爲山嘴所挑直注東北於是據其營秦家廠一帶遂爲頂衝沁黃並漲之時隄工危險端由於此臣愚以爲下流固須堵築上流尤貴疏通應於倉頭對面所長橫灘挑開引河一道直接中泓俾水勢順流由西北徑達東南不致激射東北則姚其營秦家廠一帶可免頂衝之患再查釘船幫大壩挑水南行甚屬有益但孤立水濱須鑲建馬翅以資幫護再於大壩上下相度地勢添建挑水掃壩

二道庶秦家廠衝激之勢可減隄工賴以保固此臣一得  
之愚謹繪圖貼說繕摺奏聞恭請皇上訓示遵行伏  
祈睿鑒雍正元年十一月十九日奏奉旨發總理事務  
王大臣議定另有部諭欽此議覆准行雍正元年十二月  
初二日奉旨依議

河南通志雍正二年於釘船營北壩尾直對姚其營北首  
接築堤工一道長八百七十五丈秦家廠月隄內填實週  
圍闊長三百七十丈加幫秦家廠北壩尾隄長七百一十  
三丈加幫秦家廠靠隄并南壩尾隄長九百九十一丈加  
幫詹家店并馬營口隄長二千六百九十七丈又加幫馬

營口格隄長一百九十三丈又加幫遙隄自沁河隄頭起至菜澤大隄止長五千八百六十一丈又馬營口詹家店後接築格隄二道共長七百四十三丈又於姚其營秦家廠建鴈翅壩一座東西挑水壩二座倉頭對面引河六百三十丈四月竣工

特命兵部侍郎嵇曾筠爲副總河駐劄武陟縣地方專管河南河務就近撥河南撫標守備一員千總一員把總二員馬步兵丁一百名聽其差遣按季更替是月添設開封府上南河同知一員上北河同知一員懷屬黃河同知一員沁河三員并於河南十河營內抽調千總二員把

總四員河兵一千名來豫分派防守一年一換其所撥河  
兵應給糧餉卽於河南藩庫支給將江南河庫兵餉開除  
七月因武陟決口已脩將守護險工一年限滿文武員  
弁題准議敘是月部覆議得總河齊蘇勒疏稱豫省改設  
河兵一事令臣酌派分給聽副總河就近使用臣卽將江  
南十營河兵一千名并檢選千總二員把總四員帶領赴  
豫會同副總河及撫臣商定隨將所撥河兵守武陟縣北  
岸險工處所除先經題設千總二員河兵一百名堡夫一  
百名外今又安置河兵一百四十三名委令原設千總管  
轄陽武封邱二縣北岸險工處所安置河兵二百六十名

派委千總唐相管轄祥符陳畱蘭陽儀封四縣北岸險工處所安置河兵一百名派委千總李斌管轄榮澤鄭州二處南岸險工處所安置河兵一百四十六名派委千總劉國傑管轄陽武中牟二縣南岸險工處所安置河兵一百四十四名派委把總李應婁管轄祥符陳畱蘭陽儀封四縣南岸險工處所安置河兵二百零七名派委把總張祿耿宜管轄以上北岸共安置河兵五百零三名南岸共安置河兵四百九十七名其所食江南河庫糧餉已經開除令就於河南藩庫支給將此項兵一年一換卽於隄上苫蓋窩鋪令其就近栖止以便策應靈捷再武陟縣臣等前

經題請添設千總二員河兵一百名堡夫一百名此項堡夫未便裁革應仍畱以防要工其餘南北兩岸堡夫俟過汎水落工平盡行裁汰以節工食以充兵餉應各如該督所奏奉旨依議文敏公防河奏議有增設分防廳員汎弁一疏爲請增豫省河貢汎弁並改設河兵以重脩防事竊查河南黃河兩岸隄工綿亘千有餘里地方遼闊舊設道廳汎員甚少往往不能兼顧以致悞事至防守隄工雖有額設堡夫俱係鄉民每遇汎險搶救之事緩急失宜徒費錢糧難收實效查江南黃淮河務設立淮徐淮揚二道分任統轄其沿河廳員並河營兵弁量地遠近畫界分

防脩守有法工賴其利今豫省河工臣等詳加酌議北岸  
關係運道民生最爲緊要舊設管河道一員應令駐劄北  
岸專管彰德衛輝懷慶三府河務再於南岸添設巡道一  
員專管開封歸德河南三府河務查現在開歸道管理糧  
儲驛站鹽法復令兼理地方事務似屬大繁應止令管理  
糧驛鹽法其整飭地方歸兩岸河道管理庶幾呼應得  
至沿河廳員除歸德府屬已有通判一員毋庸議增外查  
開封府屬南北兩岸隄長工險止有管河同知二員懷慶  
府屬六縣皆係濱河連年水勢漫溢工程險要止有管河  
通判一員顧此失彼鞭長莫及應於開封府屬南北兩岸

各添設管河同知一員懷慶府添設管河同知一員分駐  
防守兼司捕務其不係沿河州縣乃聽舊設清軍同知管  
理再請於大州縣添設千總一員中小州縣添設把總一  
員每一里分設河兵二名廵守防護所有千把總員缺卽  
於河工熟諳河務効力弁目並椿埽手內選補令其董率  
脩防練習椿埽庶有隄有人可免廢弛其千把總河兵仍  
聽本汎該管廳員統轄調遣倘一縣之隄有分屬南北岸  
者每遇汎水長發隔河防險勢難周顧應令接壤汎弁南  
歸南汎北歸北汎就近管理其廳汎員弁俱各駐劄險要  
工所如有疎防河弁與汎一併照例嚴加議處則耳目近

而防守周矣其原設堡夫選壯健者改充河兵餘俱裁去  
至新募兵丁恐不習河務不諳橋埽做法應於江南十河  
營內酌量抽撥拔充頭目教習新兵如果著有成效卽行  
拔補把總以示獎勵所需俸餉等銀除裁存堡夫工食之  
項動支給發外倘有不敷統於藩庫內撥給再懷慶府之  
武陟縣險工甚多武陟縣丞令其專管黃河并請添設主  
簿一員專管沁河庶脩防各有專司隄工籍以鞏固矣臣  
等一得之愚是否允協謹會摺請 旨伏乞 皇上睿鑒  
訓示施行雍正二年正月初六日奏奉 旨吏戶兵三部  
權議具奏欽此部議同知王簿等官應如所奏添設其添

該巡道及于把總河兵之處均毋庸議本年三月二十七日奉

上諭嵇曾筠所請開封府南北兩岸各添設同知

一員懷慶府添設同知一員武陟縣添設主簿一員俱依

所奏添設今伏汎伊邇著交與總河齊蘇勒一面將諳熟

河務人員作速揀選補授赴任辦事一面具題保奏著先

行文諭知欽此又於本年四月初三日怡親王大臣等面

奉上諭嵇曾筠已授副總河職銜伊奏請添設河兵一

事爾等所議毋庸添設但總河駐劄南河兼管運河於河

南黃河相去甚遠猝有緊要工程實難相顧故將河南黃

河另著副總河管理若無標下官兵難供驅使總河標下

十河營兵數甚多或令齊蘇勒酌撥分給務期永遠可行  
爾等詳議具奏欽此王大臣等議覆應就近於河南撫標  
撥守備一員千總一員把總二員馬兵一百名聽副總河  
差遣至總河標下十河營弁兵應令齊蘇勒酌撥分給聽  
副總河就近使用等因本年四月二十三日奉旨依議  
欽此

四年增脩兩岸險工 防河奏議有增脩兩岸險工一疏  
懷慶府黃河屬武陟縣應增高培厚大隄工長二十三  
百九丈又墳實釘船幫大壩後月牙池週圍長一百四十  
丈共估新土十一萬四千二百二十方七分共實銀一

萬一千三百七十六兩九錢五分零

五年巡撫田文鏡請設河北守道脩防小丹河等水利

河南通志雍正五年閏三月巡撫田文鏡請於河北彰懷衛三府復設守道一員統轄三府稽察吏治并責巡防仍照管河道之例加以兵備職銜將河北一帶隄工埽壩廳汎各員河兵堡夫并一應錢糧令就近督率脩防小丹河等水利一併令其巡查此外再有零星小泉可濟漕運者俱令斟酌疏通彙流入衛以濟漕運并稽查民間截流盜水之弊部議應如所請奉 旨依議

乾隆元年二月奉

上諭朕聞河南武陟縣木棗店沁河隄工關係民居廬舍  
每年派民夫脩築以防水患里民按畝派錢約計二千四  
百餘兩頗爲地方之累若設立夫長三十名歲支工食銀  
三百六十兩即可省民閒二千餘金之幫貼著該部傳諭  
河南總河白鍾山照此辦理其設立夫長應領工食即動  
豫省存公銀兩欽此

二年五月總河白公鍾山覆奏疏畧所屬廳汎各缺額論  
舊設新增逐一清查詳加酌議其中有可以裁併者如河  
南彰德府管河同知一員懷慶府沁河通判陽武縣縣丞  
一員滑縣縣丞一員皆係舊設但事簡工少所當據實請

裁至新設各缺如河南河北道係題請復設原非新添今  
彰衛懷三府俱在黃河北岸與直隸山東山西三省接壤  
地方遼闊又當南北孔道必得大員巡守稽查官員勤惰  
倉庫錢糧盈虧數百里河道防護催辦夫料查工核帑北  
岸止有該道一員地方河道吏治民生皆其專責未便議  
裁懷慶府黃河同知經管武陟榮澤二縣黃河二處工程  
實關緊要况現將武陟沁河埽工歸於該同知兼管更爲  
沁黃兩河最要斷難議裁又武陟縣沁河主簿一缺查沁  
河水性猛烈與黃河相等該縣舊設縣丞一員係專管黃  
沁兩河工長八十餘里皆係險要勢難再管沁河且現著

沁河通判裁汰則沁河工程專責該主簿一人仍裁併縣丞分身無術實在不可裁汰云云

二年安徽布政使晏斯盛請分沁入衛總河白鍾山奏止之總河白公疏云爲勘明沁衛情形據實奏覆仰祈睿鑒事竊照安徽布政使晏斯盛條奏謹籌河淮全勢摺內有沁水仍分入衛作滾水壩於武陽境內以資節宣以殺黄河水勢一節緣由臣等准工部咨卽一面行河南管河道廳并懷慶衛輝等府確查沁水入衛故道並令相度武陽建壩處所勘估詳報一面訂期會勘據該道府廳等將沁水不便入衛情形條晰剏切詳覆前來臣等隨同赴

衛縣一帶逐細履勘武陟至衛鄉並無沁水入衛形跡詢  
之年老土人僉云明時係因沁河決開隄壩橫流脩武護  
嘉新鄉一帶突出衛河原無故道康熙六十年吏部尙書  
張鵬翮同巡撫總河尋查卽無河形今又十餘年委無稽  
考等語臣等將沁衛兩河細加丈量沁河寬一二百丈不  
等衛河寬八九丈至四五丈不等衛小沁大勢難容納至  
原奏武陟建壩之處查武陟境內沁河長一百九十餘里  
悉係沙底虛鬆不能僉椿下石難以建壩臣等查沁水由  
山西穿太行山入河南境自濟源至懷慶以下俱有大隄  
障護今如建壩分沁必挖開大隄另開河道始能引沁入

衛但大隄一開自撤屏障沁水穿隄奔注黃水隨之而入  
一往無阻不能分沁而且引黃其可慮者一再衛河淺隘  
不能容受沁水又必得開闢寬深查衛河兩岸民田廩墓  
不可勝計兼有汲新濬三邑之城垣遷徙爲難濬邑境內  
尚有十八里山根石底尤爲人力難施其可慮者二再衛  
沁合流水勢浩瀚非常又必得堅築高寬隄岸查新淇等  
縣近依太行諸山山水發時全賴衛河歸宿若因束沁築  
隄則阻山水歸路勢必橫流爲害其可慮者三伏思導河  
分水攸關運道民生非計出萬全不敢輕動查沁水歸黃  
衛河歸運其來已久卽導沁入衛之議元明以來屢議屢

止亦非一次其載史冊志乘彰彰可考者如元世祖至元  
十四年衛輝路總管董文用因漕司議通沁入衛文用言  
衛卽浮圖最高者纔與沁水平若引之使來豈惟無衛將  
無大名長蘆矣必不可開事遂寢又查明萬歷十六年漕  
臣楊一魁請因沁河決口之便引沁通衛科臣常居敬言  
衛輝府治地旣卑下河復狹隘狂流浸注受害爲難獲嘉  
已成巨浸新鄉亦若浮孟府城去河不遠衝決之患殊爲  
可虞且沁水沙多善淤一入漕渠淤墊閘座指陳利害議  
又寢止本朝康熙六十年吏部尙書臣張鵬翮奉旨  
查勘黃沁兩河情形奏稱武陟沁河北高而東南窪沁

堤內平地較沁河涯低一丈從此而東地勢愈低且此處沙底虛鬆將來建閘築隄難以堅固若引水時從高直下建瓴之勢恐牽動全沁灌入內地黃河隨躡其後又云引沁必由小丹河入衛此二河河身皆極淺窄勢難容受奉旨張鵬翮等查河回奏甚明極好卽令照依所奏不得稍有更改欽此欽遵在案歷觀從前諸臣奏議利害較然如董文用言沁水高於衛輝浮圖則害在衛輝且及直隸大名長蘆如常居敬言沁水沙多善淤入漕淤閘昔有左學考明嘉靖三十五年沁決入衛至臨清並流上擁運河二十五里沙泥沈積磚板二閘淤塞二千餘丈則害又在

漕運如張鵬翮言牽動全沁黃河躡其後則黃河之水勢分流緩下流勢必淤墊泛溢四出其患又在黃河而懷衛一帶爲害更不可勝言矣夫使利多害少或利害相半猶當審擇而善處之况有害於城社民生有害於漕運而并有害於黃河是未可以違前人之成說改數百年之成規而漫爲嘗試也抑臣等聞之明河臣潘季馴有言曰黃河防禦爲難而中州爲尤難自漢以來東決西決未有不始自河南明河臣萬恭亦言河南沙鬆土躁大穿則全河由渠而正河必淤小穿則水性不趨過則平陸夫水專則急分則緩河急則通緩則淤由是觀之以原歸黃河之沁水

改歸衛河穿渠於土疏之地不能保無奪河之患而順其水性仍歸黃河則力合流急不無以水攻沙之功臣等詳察地勢博詢耆老歷考前人論說分沁入衛之議有害無利斷不可行者也謹奏

十一年秋黃河水漲 御壩幾危總河完顏偉督率屬員相機堵築工程得以鞏固

十二年秋沁黃並漲水浸護城隄塞南門西門數日河北道胡振組率屬防守城社以安

十六年夏黃沁兩河並漲河北道率各官治之秋沁河復漲民隄衝決同知武錫彤及主簿顧秉衡塞之 是年夏

大雨連旬沁水漲溢瀕河之廬舍田疇亦多淹没被災之民有栖於樹溺於水者邑令趙開元及簿尉諸君共相救濟備極焦勞秋初而陽武大隄潰決總河河道駐劄河干武陟距陽武百二十二里沁河隄防上官不遑兼顧堵築功成歸之簿領而分猷宣力當日之艱辛亦可謂無慚職守矣

十七年春增培太行隄夏黃沁兩河復漲河北道督率同知及令丞簿尉治之是年夏沁黃復漲瀕河村莊又多淹没積水不消淤泥爲害縣丞戴燾條陳疏通之法上官多嘉納焉

十八年秋大雨沁黃並漲隄岸幾危知縣查開相機堵築竭力脩防冬沁河復險同知知縣協力治之

二十年秋八月大雨連旬沁河水溢知縣王靖及主簿姜培柱典史任經竭力脩防民隄得以保固 觀察永公勤事宜防自夏徂秋櫛風沐雨大河異漲且與隄平各工危險堪虞公以敬格 神以悅使民以身董率屬員夙夜匪懈寢食不遑幸奏安瀾頌聲載道沁河隄動帑脩築者數百餘丈其餘皆民築民脩縣治之南地勢既窪河流更急頻年危險守土與防河者咸極焦勞未雨綢繆當爲善後之策惟公愛民如子自能籌畫萬全此亦千載一時斯民

之幸也

舊志

嘉慶二十一年巡撫方公受疇會同東河總督李公亨特奏築擋黃堰埽工摺曰奏爲武陟縣應築擋黃土埽工程并籌備防料物估需工料銀兩仰懇 聖恩俯准借項興辦以資捍衛事竊照武陟縣城南唐郭莊擋黃民堰近因河溜北趨形勢甚爲着重本年三月閏河水見長大溜側注隄根刷場堰身一百餘丈經臣親往查看督率搶築穩固並將籌議鑲築護埽培舊隄一切事宜恭摺奏聞欽奉 碑批依議妥辦務期鞏固欽此當經轉飭布政司吳邦慶河北道趙麟悉心委議確切勘估詳辦去後茲據該

司道會詳請奏前來臣查武陽縣攔黃民堰向係平工因  
年來河勢遷徙大溜愈趨逾北外灘刷盡大溜逼近隄根  
已成臨黃險工原築隄堰卑薄難資抵禦現據河北道趙  
麟議詳於鑲築順隄護埽并補還原隄加築後築之外再  
於下首堰頂場盡之處盤鑲埽段作爲托堰逐層追壓方  
爲穩固并稱新鑲埽段一遇汎水增長溜勢搜淘難免蟄  
場必應籌及備防庶可放心以上土埽各工共估需銀四  
萬八千八百八十三兩零備防料物共估需銀六千二十一  
七兩零通共估需銀五萬四千九百一十兩今臣逐加查  
核均係實在情形自應准其照辦所估銀數屢次駁減實

已撙節無浮伏查前項隄堰本應民間脩築惟工程緊要  
需費浩繁民力猝難集事合無仰懇天恩諭准將前項  
估需工料銀兩按照成例先於司庫存貯節年地丁銀內  
動支給領尅期辦竣藉資保障其備防料物并令全數購  
買堆貯如本年伏秋汎內無須動用卽畱爲下年歲脩之  
需所借銀兩在於河北彰德衛輝懷慶三府所屬各州縣  
地糧內分作四年攤征歸款至該處攔黃土壤係屬民工  
向由武陟縣督率脩辦管理河沁同知協防令因河勢北  
趨臨黃生險今昔情形迥異地方官於鑲埽搶險等事宜  
素未熟諳且無營汎協力脩防應請將唐郭莊新鑲臨黃

埽工照例卽行歸於黃沁同知專司脩守該縣撥夫協防  
如秋汎後澗勢南趨隄前仍復漲沙容臣等勘明如果無  
需埽工則仍歸武陟縣將歲脩土工照常督辦除飭俟工  
竣造冊詳請題銷外所有估需土埽工程籌備防料物銀  
數緣由臣謹會同河東河道總督臣李亨特恭摺具奏并  
繕具工段銀數清單敬呈 御覽伏乞 皇上睿鑒訓示  
諱奏

嘉慶二十四年八月十四日東河總督葉公觀潮奏曰奏  
爲接據稟報黃沁廳武陟汎縷隄九堡灘水漫缺臣由南  
岸星馳往勘並未分澗現在加紧搶堵竚期完竣恭摺奏

祈

聖鑒事竊臣於下北險工捨定後馳赴祥符上汎六堡及中牟上汎八堡搶辦溝槽越堰各情形於初十日會同撫臣琦善恭摺奏報在案正在督飭分投趕辦閒於十一日接據河北道趙麟專差稟報轉據黃沁廳稟稱大隄綿亘一百二十餘里水盡平隄大雨三晝夜隄身泡透初六日河水陡長兼之沁水匯注水高隄頂二三尺武陟汎縷隄九堡子堰隨築隨塌漫塌隄身三十餘丈卽自下北廳十一堡馳往搶辦等情臣接聞之下心骨皆驚手足無措因祥符上汎六堡密邇汴城中牟上汎八堡距河較近灘水

匯流湍激情形均十分險要亟應搶堵溝槽趕辦越堰當  
與撫臣琦善籌商將續調下游員弁兵丁分派搶辦責成  
護開歸道上下策應撫臣琦善有地方應辦事務仍不時  
就近督催臣卽連夜星馳渡河前赴武陟汎縷哩九堡察  
看該處向無埽工隄身已刷寬一百餘丈幸距正河一千  
七百餘丈僅係灘水漫缺並未分潘查萬錦灘八月初六  
日長水三尺二寸連前二十六次沁河八月初二初六等  
來源通其長過水十二丈三尺七寸較十八年大四丈五  
尺九寸加以經旬陰雨伊洛瀍澗同時長水匯注雖屬異

常盛漲而下游蘭儀廳現有兩處口門掣澗上游各廳節  
經督飭築有子堰何至此次灘水仍有漫溢詳究該處官  
弁並詢之遠近兵民僉稱月前異漲挾沙而下與水俱高  
形跡俱存可以查驗下游雖有漫口旁洩上游河身不無  
淤墊灘唇日逐增高前存灘水消退甚遲大河水未暢消  
礙難疏導一經續長卽致高於隄堰又因武陟縣沁河南  
岸原村民堰月前漫缺水無去路由沁隄尾之方陵草亭  
等處宣洩而沁黃交滙之區先因原村掣澗業已淤平所  
洩沁水不循舊道南注黃河轉就黃河低窪灘地沿隄東  
下隄根灘水因之愈增兼值南風狂猛鼓浪如山縷隄九

堡遂於初七日漫塌等語臣細加體察委係實情因查漫  
隄處所東首及南面黃河進水溝槽五道西面沁河進水  
溝槽二道當卽親督道廳營汛各員鼓勵兵夫趕將通黃  
溝槽堵斷三道餘仍漏夜攢堵可無掣滬之虞一面於黃  
沁交匯處集夫抽溝引沁入黃卽於東注溝槽築隄攔截  
一面圈<sub>禁</sub><sub>勿</sub>堰如天晴水落不難一律速竣所需料<sub>勿</sub>錢  
文業經河北道派委廳縣分投餉銀設法運工以資晝夜  
搶辦迅篤穩固查該工在北岸上游所洩灘水無多於闊  
河蓮道無礙但恐下注衛河臨清閘外或致暫有頂阻除  
咨山東撫臣并飛飭運河濟東各道小心防護外臣專

河務月前南岸數處漫隄已屬咎無可逭茲北岸雖并赤  
掣溜可以剋日堵閉但隄身旣經漫缺卽係籌慮未周辜  
負聖恩慚懼無極惟有請旨交部從重治罪另容查  
取該管道府廳營縣汎疎防各職名照例恭疏題參所有  
黃沁廳武陟汎縷隄九堡灘水漫缺現在搶堵各情形謹  
繕摺由驛馳奏伏乞

皇上睿鑒

二十五年三月十六日欽差協辦大學士吏部尚書吳公  
璥戶部侍郎那公彥寶總河葉公觀潮巡撫琦公善奏曰  
奏爲馬營壩大工於本月十三日寅時合龍後正在加鑲

盤壓忽於十五日卯時東壩上邊埽陡蟄串水壩下翻花甚大未能閉氣尙須趕緊搶鑊上邊埽及正壩方能斷流穩固緣山先行恭摺具奏仰祈 聖鑒事竊臣等前將三月初五日開放引河澑勢暢順情形恭摺奏報在案查全河大澑自開放引河後卽已掣動六分至初七日已有九分惟時金門僅存十丈五尺因口門甚窄兩壩綑鑊船隻不能並容隨於西壩先進一占至初八日甫經做成竭力追趕忽見西壩門占連後占平蟄長二十餘丈隨即趕緊搶鑊尙未穩定東壩門占連後占亦平蟄長三十餘丈幾與水平晝夜搶築始得高出水面二丈七八尺初九初十

兩日復平蟄不已兩壩上下水邊埽亦同時並蟄東壩下  
邊埽迴溜搜刷兩次大蟄入水幸未閃失臣等督率兩埽  
文武分投趕搶以次鏽高漸臻平穩察看各占屢蟄之後  
埽段外游兩壩擠近僅存口門四丈餘尺水勢愈加激怒  
搜刷更深必須趕緊堵門不可稍待卽督飭掌壩各員盤  
壓壩臺於十三日寅時挂纜合龍正在層土層柴儘力督  
築又見東壩門占接連後五占陡蟄長二十餘丈蟄矮二  
丈七八尺上邊埽亦跟蟄入水長二十餘丈幾至鏽築不  
及當令西壩官兵俱往東壩幫同搶辦幸壩身寬厚疊次  
盤壓堅實俱無走失而情形實爲危險目擊之下心膽俱

裂臣等親駐壩頭督率在工文武員弁併力捨鑛各員弁  
皆奮不顧身率領兵夫爭先鑛築一面將金門大埽追壓  
到底竭七晝夜之力至十四日大壩週身高厚結實已漸  
斷流全溜悉歸引河惟壩前雖係呆水而土性太鬆水深  
至十二丈有餘本難放心至十五日卯時東壩上邊埽忽  
有埽眼漏水埽下翻花甚大幸兩正壩並未蟄動而現在  
尙未閉氣形勢仍屬可危查馬營壩地居北岸上游土性  
純沙水深至十二丈餘尺引河抽溝綿長八百餘里需用  
砂料二萬數千垛之多種種艱難情形爲從來大工所未  
有臣等及通工官兵皆不敢保其必成今竟得堵築合龍

亦非意料所及迨合龍後忽又有此驚險更覺悚懼異常  
惟有將東壩上邊埽及正壩儘力加壓數日一面趕做明  
門埽統俟穩固閉氣始爲放心再由六百里奏報謹將大  
工合龍後未能閉氣尙須搶辦情形先行恭摺奏聞伏乞  
皇上睿鑒

道光三年小劉村沁河決口河督嚴公烺巡撫程公祖洛  
奏曰奏爲會勘武陟縣沁河北岸小劉村漫口情形亟籌  
興堵各緣由恭摺奏祈 聖鑒事竊查武陟縣沁河北岸  
小劉村無工民堰因盛漲漫溢前經臣附摺奏聞在案臣  
於拜摺後卽自彰德府星馳來工河臣亦自蘭陽工次趕

到時藩司楊國楨因查辦急賑先已到工當卽會同督率  
該司暨道府委員等於漫口上下及南岸原馬棚等處逐  
一查勘緣沁河本年水勢自入伏以來因暑雨較多山水  
暴發疊次異漲武陟縣南岸之張村原村北岸之蘆裏下  
封龍王廟以及最上之河內縣天師廟蔣村等處無不潰  
埽塌壩該道府督同各縣晝夜搶護東築西蟄處處險要  
六月二十七日南岸原馬棚漫溢後水注內塘經該護道  
王康乂督率府縣將正河趕緊疏消以冀澑勢分行一面  
將攔黃堰迤東離黃較遠之澗溝地方開挖溝渠導引漲  
水南注黃河內塘水勢業已消落七八尺被水村莊民心

漸定至七月初四五等日又復大雨滂沱連宵達旦沁丹  
兩河復同時並漲下游黃河亦長水三尺餘擎托水勢去  
路不暢以致上游益見壅高維時南北兩岸埽工尙未補  
完該護道王康父及署知府李璧分任兩岸督同印委員  
弁冒雨搶鑲至初六日水勢又陞添五尺二寸連底水共  
深九尺北岸龍王廟隄身又刷場二尺餘萬分危險該護  
道等正在督夫搶護上游小劉村地方因河勢圈灣由南  
北注隄土本極沙鬆一經大溜趨刷登時坐蟄過水掣溜  
北趨正河旋卽斷流現在緝量口門陸續場寬至八十三  
丈水深一丈四五尺至二丈不等先經該護道督同府縣

正陽縣志 卷一  
趕購料物盤護裹頭查看均屬穩實可免續場並經委員  
於正河斷流處趕築攔河壩以防續漲增淤該處地當北  
岸漫水由小丹河經行脩武獲嘉新鄉汲濬等縣一帶歸  
注內黃縣境內之衛河各該縣先因衛河漲水未消水勢  
散漫被水村莊自數十村至二百餘村不等現在天晴水  
落逐漸刷有河槽各村莊亦漸見消涸雖秋禾大半淹浸  
尚可播種二麥經藩司楊國楨帶同委員暨該府縣逐處  
安撫散放饅餅席片紮筏救渡民情尙俱安貼人口並無  
損傷臣等與司道府廳等公同商酌自應將漫口尅期堵  
閉以期各該縣被淹民田及早涸復惟下 河身節節淤

高亟須擇要間段抽挑溝河而南岸原馬棚漫口雖已斷流現在口門積水尙深至二丈以下河身壅積泥沙尤爲高厚更須先將漫口堵閉並將高仰之處一律挑通庶小劉村堵合時水有去路其澗溝出水處所現在內塘水漸消落究係臨黃保障已飭趕緊堵合穩固至北岸最爲低窪水勢過於就下堵築工程向較南岸棘手歷查乾隆五十九年北岸蘆裏漫工及嘉慶二十三年北岸古樊村漫工辦理均極艱難惟經費有常且漫口災區無不在在需用臣等就現在情形撙節約計省之又省擬先行購辦稽三百餘垛麻四十餘萬觔派委附近各州縣趕緊採購旬

日後新料登場即可勒限交工一面遴派熟諳委員將應  
挑引河溝工挨段勘估先期興挑以俟正雜料物積有成  
數立卽興堵期於寒露後歲工專交護河北道王康久任  
工督辦依限早完不容延誤至稽料每觔例價僅止九毫  
挑河抽溝土方每方例價僅止八分一釐現在工緊限迫  
而附近一帶均被水淹遠去購運腳價較多其挑工應募  
者均係附近被水灾黎窮日之力僅能出土半方不敷口  
食臣等公同熟籌並查照歷屆辦理章程除麻觔仍照例  
價每觔銀二分八釐八毫外應請稽料每觔給例加價銀  
二釐挑工土方每方給例加價銀三錢工竣核實造報再

此項工程例應民築民脩惟河北各邑疊被水灾小民元氣未復工費較多民力實有未逮湖直嘉慶二十三年古樊村漫工曾經奏准例價作正開銷加價仍係攤征歸欵此次堵築小劉村及原馬棚漫口各經費應請先由司庫撥發所用工料銀兩可否查照前案准其例價作正開銷加價攤征歸欵之處出自 皇上天恩臣於會勘事竣後仍回蘭陽廟工督防大汎並於上游查工之便往來督催臣先行回省辦理地方事件俟挑河購料辦有分數計可鑲築進占再行來工督辦藩司楊國楨現由被水各縣勘災事竣回省仍嚴飭護河北道王康父將議定應購稻料

挑挖溝河先行分投催辦務期加意撙節及早合龍以仰  
副 聖主塵念河防之至意除撫卹事宜臣另行專摺奏  
請外所有會勘小劉村漫口工程籌辦堵合各緣由謹合  
詞恭摺具奏並繪圖貼說敬呈 御覽伏乞

皇上聖鑒

道光五年七月河督張公井巡撫程公祖洛奏請放淤摺  
曰奏爲武陽縣攔黃民堰新生險工現已搶護平穩恭摺  
奏祈 聖鑒事竊查豫省武陽縣地窪下南黃北沁爲著  
名險要之地縣城迤南攔黃民堰一道於嘉慶二十一年  
河勢北趨奏明官爲脩守二十二年及道光二年篩節下

御接生新工北百餘丈連前共歸官守民堰八百九十二丈  
大迤下尙有民堰三千一百餘丈仍係民工本年正月閒  
臣張井查勘北岸工程時履勘該工見河勢又復下卸七  
場以下民工堰身南面塌灘近堰當經飭令河北道督同  
廳營妥爲籌辦經該道勘明應於官工以下民堰北面先  
於上首放坦加幫並填補溝形殘缺長一百八十丈自春  
徂夏河勢並無改移臣張井往來該工諭令得守且守以  
歸撙節茲於六月二十五六日對岸驟長新灘挑澗北注  
以致堰前存灘立見刷塌順長五百餘丈處處塌至堰根  
並有刷傷堰坦之處河北道吳光悅接據稟報立卽馳抵

該工臣張井亦卽隨後赶到督同廳縣等一面轉運稍堵一面調集兵夫先於至緊之處搶鏤新埽八段稍護堰身而片段太長澑勢迅猛幾有措手不及之勢正在萬分緊要之時忽於七月初一日該工誌椿陞長水三尺三寸連前共存長水六尺六寸河勢卽由上首坐灣改向南厓行走將對岸灘嘴刷場三百餘丈大澑立見外開上下官工民堰皆見停淤化險爲平轉於俄頃此皆仰賴

聖主洪福 河神默佑之所致在工官民同深欽感現在大局情形雖已無礙落水之後形勢亦未變更惟秋汎方要斧險莫測一綫單堰仍應加意籌防據河北道勘估於

新幫一百八十丈以下舊築頂上加高順長四百八十丈  
並於工尾灘面估築戩壩一道長五十丈挑壩一道長九  
十丈其新埽八段上下空檔仍令紮口攬護毋許率意鏹  
工致滋糜用正雜料物恐轉運官工緩不濟急分飭屬縣  
勒限儱運以資有備臣程祖洛在省接據該道稟報正擬  
起程前往適接臣張井知會搶辦平穩是以未經到工合  
併陳明所有搶辦武陽縣擋黃民堰險工平穩緣由理合  
會同恭摺具奏伏乞

皇上聖鑒謹奏

再擋黃民堰從前原係民人等自行培築保護村莊嗣因

愈培愈高內外灘面已有高下一經塌透卽恐撤澗是以  
奏明官爲脩守自嘉慶二十一年以來迄今十載每年鑲  
脩動用錢糧自三四萬兩至十萬餘兩不等歷年愈久灘  
面愈高建瓴之勢愈爲可慮查二十一年謹奏明官守一  
百三十九丈節年增添已至八百八十餘丈現在又增五  
百餘丈以下尙有二千餘丈工段太覺綿長不惟與水爭  
地亦且需費無窮在南北兩岸大隄相因已久閼係運道  
民生城郭倉庫自不得不加意防範至如攔黃民堰設使  
當時不加脩築則黃河漫水亦不過至武陟縣護城隄即  
而止北襟沁河高灘西則青峯嶺腳每年漫水所到南

北二十王里東西約止三十里聽其逐漸上水爲患翁  
輕而地面淤高收成倍可豐稔臣張井於正月閒初次到  
工時卽已深覺此段工程糜帑無益而甫歷河防諸尙未  
諳不敢輕議更張此次搶險穩定後復與該道吳光悅及  
在工官弁反復講求該工以彈丸之地每額賦不及三千  
而鑲脩之費僅上首之八百八十餘丈已歲需數萬至十  
萬餘兩其餘添設官弁一切雜用尙不在內此後片段已  
長經費歲有加增灘面日高增培將無已時且遠在沁河  
以西本非黃沁廳所屬自劃歸該廳之後上下幾及二百  
里一遇長水漫灘時有鞭長莫及之虞更恐沁河暴漲則

上下隔絕音問不通猝有險要臣等更難得信將來必致  
釀成大患民堰之內北距沁隄現僅二三十村之民廬而  
糜無數金錢貽無窮大患實覺得不償失自應籌籌放淤  
爲一勞永逸之計前河臣嚴烺在豫省時曾與臣程祖洛  
面爲酌商嗣因武陟縣城地處極窪未敢定議本年臣程  
祖洛於奏請移城摺內曾經聲明俟移城後卽籌辦放淤  
惟現在情形又生新工五百餘丈糜用日多形勢愈險是  
放淤更急於移城尤當斟酌緩急擇要先辦且縣城南面  
本有護城隄現已加培寬厚一二年内尙可暫資保衛計  
卽以三年歲脩所省之銀爲放淤移城之費尙覺有盈無

總臣張井復督同該道逐處較量查該處黃河灘面高北面內地不過二三尺至五六尺現在伏秋大汎長水之時高下懸殊一日尙未放淤卽一日不能不守是以此時土埽工程仍當搶辦若於冬春水落之時將黃河下游抽挖倒溝外築箱口壩由南啓放使水勢增長一寸進淤一寸增長一尺進淤一尺約計一二年之內內灘均已淤高上下擋黃民堰均可棄而不守維時城已遷移卽北面沁河自原村韓村以下凡有沁隄南岸土埽民工亦可聽其場去於官民皆爲有益錢糧又大可節省似屬一舉兩得至放淤工程臣等雖未經辦理然道光二年馬營壩放淤臣

張井親在工次目擊情形二十餘里內塘現已淤成平灘  
大堰等處著名險要立卽廢而不守歲脩之需全行節省  
此時攔黃堰如以箝口堰層層制之則大澗斷不致掣動  
而受淤亦必可深厚似尙非冒險之舉且內灘淤高之後  
一片膏腴永無水患卽爲該處民人計亦當及早籌辦惟  
此二三十村民人等止顧目前收穫之利未能深慮遠計  
臣等擬卽先行出示徧行曉諭並將受淤地畝逐細查清  
水未涸退之時全豁錢漕其上水後或有坍塌房間隨時  
另籌撫卹統計豁免撫卹以及築做箝口壩等工通盤籌  
計亦尙不足攔黃堰八百八十餘丈官工一年銷數臣張

井於工次酌商後卽渡河查勘南岸工程行至祥符汎之  
黑堤過臣程祖洛自省西來臣等再熟籌意見相同謹不  
揣冒昧先行附摺陳明並繪圖貼說恭呈 御覽如蒙  
恩准俟本年霜降後臣等再當飭委明幹工員詳細勘估  
期於十分穩妥毫無後患再行奏明辦理合併陳明伏乞  
聖鑒

附錄金龍四大王傳

仁和邵達平撰

天下之廟食于秋者大都勲業不著於當時斯威靈昭  
垂於後世從未有以一諸生當世泯無所聞此身沒於  
百餘年以前而靈異昭於百餘年之後如金龍四大王

者王姓謝名緒會稽人生於宋末爲晉太傅安之裔祖達父某有兄三人曰紀曰綱曰統王最少行第四居錢塘之安溪素有壯志後爲諸生因見宋鼎將移遂隱金龍與諸弟子講學其中每及時事則慷慨憤激忠義之氣直溢穹宇甲戌秋八月天目山頽王泣謂諸弟子曰天目乃臨安之鎮臨安爲南渡之基今頽宋其危乎未幾宋鼎移王晝夜泣語諸弟子曰生爲宋人死當爲宋鬼以洩此忿非徒以死報國而已也諸弟子泣曰先生死而能洩國忿雖死之日猶生之年矣但歿而不泯其將何以爲驗王曰異日黃河北流是余遂志之日也遂

赴水死時水勢高丈餘洶洶若怒人咸異之尋得其尸  
葬於金龍之麓立祠於旁元末明太祖與元將蠻子海  
牙戰於呂梁元師順流而下明師將潰忽見空中有神  
披甲執鞭驅濤逐浪河忽北流敵舟顛覆元師大敗太  
祖異之是夜夢一儒生披幃語曰余有宋會稽謝績也  
宋亡赴水死行閒相助用抒宿憤遂詔封金龍四大王  
因其葬地及生時行列也自洪武迄今已數百年靈異  
昭著不可勝計至我朝而報祀之典尤隆屢加敕封  
曰顯佑通濟昭靈効順惠孚黃河金龍四大王各工在  
在立廟春秋二仲並九月十七日誕辰官爲致祭至於

江淮河漢民間莫不建廟立祠尤爲報賽無虛日豈非忠義之氣充塞於天下有以使之然耶嗚呼王於宋時不過一諸生耳功名不顯於當時事業無聞於其世而以一時忠義之感復國仇於百餘年之後顯威靈於億萬年之久豈不可畏也哉豈不可敬也哉

黃大王傳

仁和邵達平撰

自古奇特之士生而忠義歿爲神明此固理之所當然事之所應有而未聞有生而爲神者惟黃大王則不然王姓黃名守才字英傑河南偃師人生於明萬曆三十一年十二月十四日卒於康熙二年十二月十四日世

壽六十二歲其先世居晉洪洞遭紅巾亂遷偃越數世  
生王方歲餘與幼兄戲於阡陌失足墜井兄泣告家人  
往視王方坐水面拍舞嬉笑見者驚異因其出之至三  
歲失怙恃育於母舅劉氏隨舅在船觸舅怒叱之王投  
洛流深處自辰至申撈救不得忽見王從上流里許逐  
浪而來衣襦不沾十二歲隨舅船抵虞城張家樓有糧  
艘阻沙運官吳某夜夢神告曰明日有活河神至并告  
其相貌年歲及王至與所夢無異拜懇誠至王書黃紙  
焚水濱須臾風起沙退船遂行及壯遊天臺山時天旱  
泉竭土指地掘泉一泓至今利賴及回汴伊洛交溢漂

沒村舍邑令登門求策王手指水退官民感德封邱金  
龍口潰水北流糧道淤塞費金數十萬不能治王至乘  
舟使人持柳條數株揀決口三日後水歸故道河遂通  
順治二年金龍口復決遣官脩之限三月功竣費萬金  
未告成詣王求策王畱河夫內一人名黨住者曰是人  
將爲神命送百金於其家搭黨住於埽中沈諸河少頃  
見一藍手如箕出水面王叱曰封汝將軍之職隨班侍  
直手卽隱隄工告成七年懷慶沁河溢石隄將頽官民  
大恐道府檄邑令敦請王不就道惟書黃符一張命焚  
木濱波濤頓息嗚呼王之靈異早著於幼時王之功德

之專於當世及至歿後顯靈効順於河上者尤爲甚  
勝廟故屢加 敕封曰靈佑襄濟顯惠黃大王與金龍  
四大王立廟並祀生而爲神歿而如生王非奇人也乎  
哉至於柳圍口商人失金急流中王指示其處而全獲  
流寇將抵洛偃居民莫知所向王令避河北樓子營得  
免同里王可久子方四歲卧道旁忽氣絕王視之曰無  
恙用手拂之卽醒王誕辰祝者甚夥王袖梨棗酬之以  
一袖之果應千萬人而不窮又常賑饑用蒸食一色散  
千萬人無不足杞縣大旱王至焚祝甘霖大沛又薛家  
口南山密林中有龍爲蜘蛛所敗蜘蛛縛龍適王至龍向

泣乞哀用火焚絲龍得騰去流寇決河灌汴王攝周王  
出城送南京計三時往返六千里又曾捕鶴乘之或乘  
鹿虎或騎龍蟒往來於緜山潁川間此數事者雖亦奇  
異然不足爲王重可畧而勿論焉其隨班從祀者爲九  
龍陳將軍斬龍楊將軍穩帰黨將軍順水柳將軍惟黨  
將軍事實已見於傳中其餘均無所考大約皆有功於  
河上者並記之

武陟縣志卷

武陟縣知縣王榮陞纂輯

建置志

建邑者於官寺壇壝之設必先審夫陰陽向背之宜然後足以安神而安居創立者必有過人之才因而守之隨時而補倣繕完則易爲力矣然而守土之人或不能致勤於此使卽於頽蝕爲後來者憂是可慨也武陟與沁爲鄰隄高於城受水浸潤土陁木腐宮牆祠廟皆有缺損而移城之議久未能決則興廢之功尤不可少矣今次其故字創脩之時凡涉於公家典役者皆著於篇而寺觀游覽諸地

則別書之蓋不欲使重輕淆雜於其間也

### 城池

武陟城始築於唐武德四年三門東曰臨沁西曰望行南曰永賴北枕沁堤周圍四里七十七步高二丈五尺廣一丈池深一丈闊如之明洪武中知縣蘇輝脩建其後景泰中縣丞熊美天順三年知縣王璽正德中知縣牛天麟皆有脩城之舉嘉靖中知縣于橐增脩三角樓四小堡萬曆十三年知縣郭海器開通秀門在城東南隅今堙三十四年知縣秦之英增脩城東門崇禎十年知縣侯君擢脩磚城

國朝康熙九年知縣彭際盛重脩并增脩三角樓十三年

知縣高宮脩城東門二十五年知縣李晉脩城西門并

角樓

道光五年程大中丞奏請移建武陟城垣增日奏

祈聖鑒事竊照豫省河

北三府地方河流孔多水道紛

錯夏時每慮泛濫東則安陽等縣之漳河西則武陟等

縣之沁河爲害尤甚兩河情形亦各有不同漳河自入

豫境以下地勢寬衍向無隄防每年盛漲普律漫灘水

退卽可歸槽且停淤肥厚汎漲後就所淤之土播種二

麥倍獲豐收近漳居民間有被淹不以爲苦並有以水

派不到不得種麥爲憂者是以古人稱漳水爲富漳自

乾隆六十年三台村決沖入洹河並流入衛二十年來

災患頻仍以猛漲之漳助以激流之洹而又東以長數

十里寬數十丈之隄欲其無決勢所不能故自三台村

至入洹處所並無隄岸爲害尙淺惟自入洹處所至入

衛之區歲多決漫爲害甚鉅前年幸漳洹分流仰蒙

皇上恩准借項修濬村廬得有護衛並於內黃境內馬

城臣愚以爲此後治漳之法只宜行所無事或因導或相地宣洩斷不宜築隄捍禦若沁河則不然沁勢利濁捍與漳水同其性沙多泥少水過沙停難以播種河利流由山西入豫境經過河內武陟二縣綿長三百餘里地勢本屬逼窄河形處處坐灣兩岸設有隄防由來已久又因坐灣之處多生險工節經添設護埽有隄有埽卽不能不防守而武陟東境爲沁黃交匯之區南岸則毗鄰獲嘉黃不過二十餘里且逼近武陟城垣北岸則毗鄰獲嘉修武二縣運道依關是沁河之在武陟境者尤爲險要如黃河順流無滯則沁水亦可暢行近年黃河河身已漸淤高沁流卽不能暢每遇黃沁並漲之時沁爲黃阻則河身必多淤墊治之法惟有增培隄堰籌備堵停澇阻則河身必多淤墊治之法惟有增培隄堰籌備堵停澇阻於隄岸年增二尺而河身亦年淤二尺是以年年潰決底城設三門西南二門久爲水陷不能開啓惟東門亦在水中城內街署增廟民同本潰料滯阻可出入暑雨之時東門亦在水中城內街署增廟民同本潰料滯阻即冬春時積水亦不能消涸設有盛漲岌岌可危兩岸尙金高潰料滯阻各工本係民修民守嗣因民力不逮往往借帑民舍即冬春時積水亦不能消涸設有盛漲岌岌可危兩岸尙金高潰料滯阻各工本係民修民守嗣因民力不逮往往借帑民舍

官爲經理而歲料則仍係居民按畝征輸從前每歲  
征料至多不過二三百萬近則因墳段漸多險工疊見  
不歲輸之料較前加至一二倍計每歲征料七八百萬尙  
料物卽難輸納出料之戶轉較前短少形勢旣在在堪  
虞民情亦困苦迨甚臣每於查工蒞武時覩其景狀體  
察情形時深焦灼且年年借帑增培伊於胡底培之  
尙恐無把握不培則更無可恃連年與司道再四籌雜  
計惟有移城北岸之一法北岸形勢稍育民居甚多南  
岸地最卑窪村舍亦少移城後勸民遷徙即可弁力防  
守北岸並與南岸臨黃之處相時放淤地段淤高則南  
岸卽可不守不惟沁河不虞南決卽攔黃堰一帶黃流  
亦可無虞北溢歲工歲料既多節省所淤之地又成膏  
腴則民困可蘇地方亦冀有起色臣又查行水金鑑內  
載前明時有於沁河東岸甃石四百餘丈永久可恃之  
議曾於上年商之河臣嚴煩於北岸擇要試拋碎石二  
段現在已有成效惟採運之費甚屬不貲且城垣未移  
則北岸不宜多施恐南岸益形喫重須於移城放淤諸  
事妥置後再行勸諭紳民以所省之歲料分年按段拋  
石使北岸險工漸成碎石坦坡更可爲一勞永逸之計

是移城爲目前要務至移建處所查該縣之寧郭驛雖舊有土城一座廣袤均不過里許道縣二署無地可建且偏處縣之西北隅於沁河暨東南一帶皆鞭長莫及現已於北岸距隄五六里向未破水之岳莊地方相定地基一段形勢最爲高爽風水亦甚相宜惟估勘城垣衙署壇廟等工需銀三十餘萬兩爲費甚鉅現當慎重度支之時不敢冒昧興舉第舍此又別無度策伏思武邑沁河之患卽以近十年而論決口漫口共五次堵築之費增培之工作正開銷者十八萬有奇借帑攢征者五十七萬有奇蠲緩撫恤又二十三萬有奇合之民輸歲料數逾百萬其頻年搶險工費由官輸民攢者尙不在內今若以三十萬之費辦理城垣俟一二年後諸事就繕水患旣輕工程大減再行籌款生息作爲歲修則堵築增培之費閭閻歲料之征均可節省民無征輸之苦兼獲耕種之利國帑不致虛糜而征賦亦有盈無紓較之民困於水又疲於征帑廉於工又虧於賦者不啻霄壤統籌國計民生熟思利害輕重爲計莫善於此臣職任封圻當爲地方策萬全久遠之謀不敢爲補苴前之計容再與司道通盤規畫撙節覆估摺秋項於秋汛後另行詳議陳奏云三月初六日奉

上諭程祖洛奏陳沁河情形並議籌辦一摺據稱豫省  
河北三府地方水道紛錯沁河爲害尤甚河流自入豫  
省經過河內武陟二縣其在武陟境內者更爲險要近  
年潰決時聞惟有增培隄堰籌備埽料二事武陟城垣  
介在南岸沁黃之間城樓尙低於隄岸設有盛漲岌岌  
可危計惟有移城北岸之一法現已於北岸尚未被水  
之岳莊地方相定地基一段形勢高爽風水亦宜佔勘  
城垣衙署暨廟等工約需銀三十餘萬兩等語豫省沁  
河南岸逼近武陟縣城每遇黃沁並漲之時節節生險  
頗年加培隄岸以致該處城垣直同釜底卽冬春時方  
多積水所有兩岸土埽各工因民力不逮借帑辦理仍  
按畝征輸穀料乃征料日增尙不敷用民情苦累難堪  
自應另行設法以成一勞永逸之計該撫爲地方策其  
萬全久遠擬請移城北岸所奏甚是從來畏難苟安只  
顧目前豈爲政之道又况沁河厯經漫口堵築增培等  
費繁開銷外推緩輸將更難以數計糜帑病民伊於胡  
安惟工用浩繁必須先籌經費庶免臨事周章着該撫  
款項可以動用則興辦不至支絀方於國計民生兩有  
裨益並著候本年秋汎後察看情形確議章程據實具

奏再降諭旨將此  
諭令知之欽此

寧郭鎮城在縣西北三十里舊名宋村爲隋祭酒宋通居  
第後改爲驛明景泰間始建城垣天啓元年知府王景  
引修武靈泉水注於城壕崇禎九年通判竇光儀重修  
城高二丈五尺闊一丈五尺壕闊五丈濬雙泉水注之繞  
垣復護以長隄隄高一丈五尺基闊二丈百姓立石城  
東闢曰竇公城傳崇中重修寧郭鎮城記曰武陽之寧  
郭鎮枕行襟沁接甯控懷扼豫北咽喉  
踞陟州肩臂誠爲山陽重鎮初設郵亭已舊而城垣則  
自景廟閒爲宋村遼師經始第故城卑隘上堞傾陁致  
萑澤伏奸窺往來貢損頻思壯築而利其有在神廟之  
丙申年至封朝使武銓郎之行麓刃牛學博而斂其貲  
邊餉經臨剥去白錢盈萬隨責償於武邑縣官并礪其  
職凡居民被累者亦資產與生俱盡矣直指疏上謂驛

壞牆三縣黠賊得以逋匿粉投非有納彈不可識以別  
駕一員分署寧郭尚尙旨檄縣鳩工肇創麻舍越歲而  
峻迨今上之五年劇寇自晉闡豫值寧郭與清化城並  
圮狂鋒闖入赤燄熛天兩鎮之被屠掠者綦慘會馮翊  
袁公分藩茲土借郡邑集議牘請院臺疏聞於上另請  
郡丞移駐清化而以別駕領鎮寧城蓋藉專官駐重地  
備禦至嚴也至八年秋別駕寶君蒞官之初閱寧垣頽  
圯慨然建議修築隨與武令董君商榷申議上臺仍蒙  
袁公倡郡邑各捐廉俸而寶公獨董茲役徵武邑里夫  
二千四百名驛興畚鍤濬隍添壘倍薄增界伐石庄甄  
聿修厥堞肇工於乙亥冬之陽月越明年仲冬甫匝歲  
而竣事計城高二丈五尺闊一丈四尺磚垛一千七十  
丈引靈泉二水注之使無中涸緣垣復護以長隄高一  
丈五尺基闊二丈城成而四鄉土著爭構數椽於內虧  
城守禪極綑繆城內請設千百總十數員名併城居子  
衿亦分任守圉繕備弓矢兵鎗火器製具五方旛幟式  
寶耀軍容百緒犁然鎮民自此可恃無恐將謀片碣以識  
寶公之成績於永永而公固退讓未遑也余謂公曰曉識

茲鐵桶金墉護萬靈而輩千裸環城衿庶席公竑庇方  
欲侵於房碑欒社以志庚桑何必滅沒成勞而弗以殉  
里耆之請迺弗辭固陋漫勒椎言願後之倅茲土令茲  
邑者將追步闕中之蹟一覩城陴稍泐當亟爲葺治  
治而徵夫於邑亦當亟爲調發微論昔者孺官償餉故  
事可爲明鑒亦廟在事宜勞者永勒嘉績與百姓共蠶  
天壤而七尺豐碑常在令狐兔驚鸞龍之色矣是爲記  
袁諱楷寶諱光儀董諱蘭芳俱陝西人袁楷靈泉引  
水南注寧郭鎮城壕記曰靈泉之南注寧郭鎮城壕也  
在崇禎九年丙子秋七月先是天啓元年知府王景以  
堪輿法引於寧郭鎮城壕水之所經凡壞田爲渠者卽  
檄修武除其地之賦且償以直其渠已不爲民田矣而  
渠壅水不南者十餘年崇禎五年秋流寇至自晉絡繹  
爲害者三年寧郭幾無孑遺寧郭爲驛失而王命廢  
所殃不僅在此鎮民當事者疏以聞天子有命責守於  
分署者通判且以築城鑿池刻期須竣予責守河北  
芳力克底厥績城不池城不足恃乃濬北來故渠俾蘭奉  
泉水注隍以爲民衛卽以此報天子命則此水之從茲  
而南也敢障者罪不赦相傳晉楊生醉仆於烽火  
營

將及所墮者大以力爲泉泉見大水其身輒以滅火  
生得不死靈泉之所由得名也流冠之烽較焚楊生者  
之燄既然寧郭鎮城之千萬人較楊生之生死孰多湛  
湛靈泉僅令其活一楊生而止有地方之責者不其舊  
戾於斯泉哉况茲所決之水在泉村東南隅其委雖匯  
而於源則已爲餘其可以利民田者皆在北此者之上  
流名曰光河光河東注至三空橋此決固毫無所損後  
之人倘有阻此流於不南者泉靈當殛之矣且泉欲活  
楊生而大能成之泉欲衛此千萬人於一城而人反  
阻之可以人而不如犬乎郭村西北二泉已窒疏之以  
增此闢東入石橋下交流併記於此

## 公署

河北兵備道駐劄武陟縣城內公署在縣署西南雍正五  
年修建卽義學之舊址也至胡觀察振組久於其任頻  
加修葺添設儀門官廳及書舍又東南隅造坊一座

懷慶府同知專理黃沁河務衙署在二鋪營

縣署在城中大街北始建於唐武德四年明洪武四年知  
縣蘓輝重建正德元年知縣江璋萬歷中知縣郭汝器  
秦之英遞修之國朝順治十四年知縣趙奠麗增修  
之乾隆九年知縣朱禮陶稍加修葺十二年知縣趙開  
元蒞任之後復屢補修十八年知縣查開又修之

大門三楹儀門三楹儀門外東爲衙神廟西爲獄

獄已倒塌

門內左右爲六房每房二楹大堂曰忠愛堂共三楹堂  
北隅有秦之英  
知縣題名碑記堂後東偏爲庫樓三楹堂後爲二門閨  
東

左右爲門房四楹二堂五楹其後有私宅門門內爲三

堂五楹堂後又正室五楹其東側院內有室九楹其西側院內有室三楹後更有向南之室一席今已廢矣二堂之西爲客廳三楹客廳之南大小書室十楹客廳之後書廳三楹右耳房五楹逕此而北又有幕室三楹右耳房三楹其後復有小室四楹道光四年知縣王榮建二堂之東有室三楹其南爲廚房五楹三堂東院向東之室三楹南北各兩楹

署東有賓館一所嘉慶二十四年知縣孫肅元所建也有過廳三楹書室五楹後有小圃及池池東廈三楹  
衙門外舊有寅賓館平賦堂收糧局三間鼓樓在大門外

東偏求言樓在大門外西偏今皆廢矣內宅有主樓亦

廢

教諭衙署在學宮後偏西

訓導衙署在學宮東

縣丞衙署在縣署東今移駐二鋪營

主簿衙署在木樂店

典史衙署在縣署西

驛丞衙署舊在寧郭驛今缺裁

把總衙署在縣署東

陰陽學在縣南今廢

醫學在縣署南今廢

僧會司在城內關帝廬廂屋

道會司舊在隆禧觀今在城隍廟廂屋

演武場舊在西門外五里許後移於城南

舊志有布政司行署在縣署東按察司行署在縣署西  
今皆廢又有府館在縣署東未知建於何時明萬歷甲  
申知縣郭汝器修之今廢

壇廟

社稷壇在縣城西

先農壇

風雲雷雨山川壇在城南

邑厲壇在城東北

文廟在縣署東南詳見學校志

啓聖祠明嘉靖年建今爲崇聖祠教諭胡昱重修有記  
關聖帝君廟在縣署西北明洪武閒縣丞趙良建一在城  
西沁隄上明萬歷中知縣石延壽建一在木藥店國  
朝乾隆中建卽山西商  
人之會館一在水寨村一在南原

嘉應觀在二鋪營東雍正初年以黃沁安濶奉 敦建規

模壯麗有銅碑刻

御製文乾隆庚午

幸中州特命親王致祭

御書瑞應榮光四字縣額正殿每歲霜降日河督奉勅數祭

浮神廟在沁隄上乾隆四十一年奉敕建六十年

碑題額曰靈源利溥

城隍廟在縣署西北明洪武間知縣蘓輝建

火神廟在城隍廟左

馬神廟在城隍廟右

八蜡廟在西門外

文昌閣三間順治十五年通判全元樞署邑篆同教諭李

士雅移建後廢今在學官之東

書院義學

書院舊在儒學後邑令秦之英捐俸創建爲文記之後廢  
乾隆三十五年河北觀察朱公岐知縣劉德尊率邑紳  
士李炤宋廣臨荆永福王守身孫乙玉王紹宗王巖毛  
景遂孫鼇任夢舉等捐建於城西門內名曰覃懷書院  
乾隆五十二年觀察康公基田重修勒石大堂外立二  
坊朱觀察覃懷書院記曰人材者治化之原學校者作  
人之地我國家養士百數十年來直省郡州縣皆  
設立書院所樂育而造就之者至詳且備文教之所以  
自隆也癸巳春余守開封旋奉命觀察河北三郡班  
劄武陟武陟俗儉而士秀諸生每以文質於余余輒爲  
評論之惟是公冗少暇不克朝夕與講貫因憇余無不

足爲人師不如延師設教之專目久也教數十人成材  
又不如教什伯人之公且溥也乃屬邑令劉君商之紳  
士度地城西隅建書院焉紳士樂輸襄事閱五月工竣  
請余爲文記之余竊念文藝末也德行本也本何在在  
孝弟忠信禮義廉恥數大端處則爲真儒出則爲良吏  
從古儲材之意旨如此昔胡安定公授蘓湖立經義治  
事二齋朱子白鹿洞規條首揭五教之目法何善歟使  
不本此以立身氣質未化於詩書言行弗衷於道義則  
士品不醇士風不振非司牧者之責歟書院之設豈爲  
諸生博令譽弋科名已也凡以孝弟忠信禮義廉恥數  
大端教化行而後斯入之性命以立故欲造士必先擇  
師師道立而善人多得道德明秀閑通博雅之儒以主  
講席庶幾相與有成務虛聲者勿尙也羣弟子誦讀有  
舍膏火有資業克勤觀摩益善賢智無自矜焉愚魯  
或無自棄焉至守令職司其事或貌敬師儒而誠意弗孚  
道哉是非嚴立科條時加整飭其何以垂諸久遠也劉  
君陞任後代之者金壇曹君雅意斯文余嘗勉之曰凡  
事當一分为公於政必有所濟人之好善誰不如我後之

守茲土者其亦加之意乎是爲記至嘉慶閒頽壞道光三年觀察鄒公

錫淳移置木欒店東街命中河逼判盧圻知縣王榮陞

董其役改名曰安昌書院

王榮陞修建安昌書院碑記  
肇稽三古哲王宏訓四術

四教六鄉六遂講射絃誦士有攸處赤伏承敝秩節未興  
卓乎孝武辟雍既崇迺命郡國咸立校官厥後雖時有汚隆而甄類匠物之化罔不兢兢焉然而碩德茂宰修明風政皆欲闢儒肆之楹集皮弁之侶徵叙秀髦瑩錯巔陋如鮑昱任延之雅尚虞溥范甯之敦厲斯賢代  
嬗著於惇史蓋以博士所職疏怠易滋倚席不講曳裾  
聘辨賴典牧之長時振新其耳目勸誘而漸漬之俾鳩藻者流有以自奮也書院之制始於唐元和中衡州李  
寬創立石鼓書院宋初遂有四大書院之名他如嵩陽  
茅山規仿曰衆其初皆老師宿儒養徒授業之地多處於名山巖穴之間後有賢吏慕其餘風通都劇郡往往建置張絲席以橫經羅青衿而鼓篋所以補譽序之間別良逸之材演迪文軌莫駿乎此

聖清撫運時泰運  
聖清撫運時泰運

揚流沈平澤宮之上儀曲臺之憲極卓蹠百世不可窮

而廟稱也至於僻壤下邑狃豆魯陽櫻山之館無閒於  
官室釋菜之祀咸秩於二序上庠待簪私塾薦賚觸職  
川流輸籍雲委州郡之內有未備者有司恥之惟斯武  
陟在昔爲懷州雄於河朔之間俊詒垂聲於前英彥嗣  
烈於後隋唐以來宏道者鮮而樸讓知訓不墮於學彬  
彬之美順教而安舊有覃懷書院在城西北隅前河北  
觀察合河康公基田之所創置也其壞漏下爲潦侵逼  
垣茨頽蝕堵玷淪潰側踵靡所投篋莫遑見者嘵歎積  
久益廢觀察丹徒鄒公若先生苞靈曜之純儲金鉉之  
望擢自秋曹來駐旆節過灾宣滯播仁導和從寮不緩  
於街巒柔庶仰俟於切劘政成有暇申延學徒詢茲故  
實憫彼荒弛爰疇爰谷期於改作遂進邑宰俾亟營度  
策陞實承嘉命心懃色昬遠循奔走不敢卒忘惟沁之  
北不得吉占畛修百尺袤亦如之近不麗於市塵遠不  
障於皋陸有邱塚閒敞之適無陰陽複背之疑選巨材  
程土工瓴甓必精粢榦必端以詔匠氏勤而勿促經始  
於道光四年二月迄九旬而落成其講堂五楹書樓五  
楹皆取覃懷書院之舊宇移建於此故仍康公之名曰  
敬業堂藏書樓堂左右室各三楹樓左右室亦各三楹  
翼於樓之側者東西院各五楹翼於堂之側者東西院

各三楹門廡有守庵湯維具是役也共費貲錢四千緡  
有奇觀察舉廉俸以任其三之二而榮陞亦獲佐其一  
焉丹腹既飾迺敬復於觀察更名之曰安昌書院於是  
者奇紳紱之倫莫不登降忻樂致頌乎鴻藻握素懷鉛  
之士莫不俯仰流連爭先於著錄僉相謂曰去淖而奠  
居舍腐而增美使吾企進修之津資槩枯之益觀察公  
之惠不啻且篤厚儕非砥礪就正束修厥躬孳孳於夙  
夜曷足以副觀察公之志榮陞載忻載起而應之曰業  
之不勤俗之不美豈非余與賢士大夫之責哉迺聘禮  
碩德校授羣藝立課誦之程備贏糧之數書之於版以  
昭示矩又復淳削元石勉竭雕篆述文化之繇  
興識創修之歲月俾夫後之君子有所矜式焉

### 義學一在城內舊書院右係義民宋登先建知縣秦之英

爲文記之秦之英義學記曰今上御極之三十四年丙  
午不佞受上命令武陟初下車見陟民奸負  
氣多驕悍難御私竊怪之豈其積習固然或者虛義久  
廢而教導殊與大抵幼習不端長成遂若自然因督社  
師孫廓等二十人令設教母徒句讀先講以禮義又謀  
勑書院不佞公餘與諸博士弟子講學以示風範垂示

宋登先曰書院之右登先址也願擣屋數楹延祉師教導邑中小子仰佐作人至意仍置有駒牧田三十一畝永爲義學田歲取其租俾爲延師用不俟喜曰有是哉免爾役仍除其賦俾屬諸公乃登先復願輸徵不俟又喜曰是舉也可以風矣自末世之趨利若驚也人鮮知禮義矣誰有能爲義學者而今若是禮教其有興乎嗣是而虹橋之周氏草亭之王氏賈作之武氏馬棚之李氏皆建有義學與義田不俟獎勸一如其所以待登先者說者曰此不俟徇書院與諸弟子朔望講學之所以予不敢當但衆著於學而夙昔驕悍之風可藉以變之所關於風化匪眇故記

一 在城西隅知縣劉廷用建朱凜廸重建

今已頽廢一在賈作村武一魁等建一在草亭王自強

等建一在馬棚村李從中等建一在小虹橋周萬書建

舊志云書院與城中義學遺址尚在教諭宅東自設防汛

以來爲兵丁占居者二十餘載至康熙二十八年教諭

杜之叢捐俸十一兩償其房直地復歸於學宮置書舍  
二閒後又廢

查志云小虹橋義學地舊志原載四十餘畝其後止存十  
三畝五分已經除額乾隆十六年周萬書之曾孫禮王  
化鶴之孫又會以地少租薄不足以供束修而資膏火  
各捐灘地五畝仍自納糧連前共地二十三畝五分  
社學一所舊在縣署西北明邑令石延壽就寺廟內選文  
學之士訓蒙於此

監獄

監獄一所在縣署大門內西偏今已倒塌爲積水所注縣

凶皆寄禁河內陽武等監內

倉廩

通志曰武陟縣常平義社漕等倉一百三十八閒內貯穀倉一百三十五閒餘倉三閒

續通志曰武陟縣常平義社穀二萬四千七百三十六石九斗八升零三勺添建倉四十一閒勸捐社穀三千四百九十九石五斗四升六合七勺添建倉六閒

府志曰按武陟縣常平倉於乾隆三十八年奉文照原額及定額應貯穀二萬九千石漕倉向無定額亦准貯穀一萬石薊倉向無定額亦准貯穀一萬石

預備倉在縣治西北明萬歷中知縣李日茂修建中廳四楹廢三十餘閒後知縣秦之英復捐俸添設三廩自爲文記之今廢秦之英添設倉廩記曰邑故有預備倉在縣治西北隅後乃移今地云夫倉爲儲穀之設也昔以圉罪人而又何圉之爲也母乃其倉不爲備荒用而反爲罪人用而穀幾耗乎先是青縣李公有見於此另創一小倉以固罪人而是倉專主於儲穀中爲公廳凡四楹厥廢三十餘閒門樓一座既舊倉不售觀且煥矣往時穀不盈廩予自丙午任武陟於今越二祀矣額每祀積穀千石三祀例止三千石余穀積且四千餘倉吏報曰廩弗能受矣予曰其儲諸公廳已而一報曰公廳亦弗能受矣予曰盍添廩吏又曰倉無餘奈之何予於是閱倉地召省祭官王慈民張可行指之曰倉門西移稍中藉此出路可建三廩東西相望既不缺而門又適中不偏省祭官曰可乃命估價計二十餘兩遂申動贖穀約六十石不足仍佐以俸兩月告成穀始不患無所受矣今年大饑議出穀二千餘石賑貧所稱齋者又不免告誥嗟夫倉特虞未盈耳苟

此空廢爲祀

七者

皇帝御極之三十有一年河海清晏

特令直省州縣各按上中下議所以積備

山嶽奠安寬樂太和無福不集乃以五夜之焦思產如

傷而在抱

持令直省州縣各按上中下議所以積備

預備者武本瘠邑以憲綱列爲中等議應積穀八千石  
一歲行一時堆築如雲疾輸若電邑舊倉不加容至饑民  
舍又甚慮散漫難稽計築新倉聚邑之紳士者民而經  
之於治西相得地袤二十四丈廣七丈乃東西建廩  
房各十六官舍閒三衙廩房閒七共閒四十有二閒  
各六檣共檣二百五十有二厥工鉅哉以四十五日落  
成知縣事甘國核作而曰昔書盤庚稱承汝惟喜康共  
言所以使民者惟與民同安而已夫民至愚而服從乎  
上之德意則甚神故有煦煦子子而民弗生惑大工大  
役而民不言勞者有早窺其用意之所在也今聖天子  
積儲之勤豈曰富國云爾哉頻年來蠲租發粟不惜

數百萬之金錢舉以惠民而獨於積儲孜孜加意者風  
以示珍惜於粒米狼戾之時藉補助於冀田不足之歲  
此意與日月爲昭耳 以武本瀨河沙衍地不皆闢民  
不皆聚於斯役也 知縣一手一足之烈又勢必因民以  
爲功特非能家至人曉更非能強以難從而迫以速赴  
也乃奉行之日若紳若士若民自城迄鄉計二十二里  
而人心踴躍則一司事之工供畚鍤若木石之役皆具  
伐樹燒土爲椽柱若梁及磚瓦皆備鼙鼓弗勝自染  
基暨築堵皆堅以厚門塾板席防滲通氣之屬纖忘皆  
完由是八千石積儲可風雨攸除亦不致有散漫難稽  
矣從此加謹收藏遇凶有備雖歷百年可指囷而爲  
民扦患也嘗嘗念民力之艱也文告先焉而怠緩者多  
矣督責繼焉則怨苦作矣或曰民固若是難用也或曰  
民可樂成固難與謀始也噫以若所言得無使者之  
非出於與民相安耶得無使之之意苟不足以服民心  
者耶試以武邑是役驗之何其不戒而嚴不疾而速有  
如是乎自非 聖天子諭和休養自涉且久而致死恤  
亡實有大孚乎 民志者而何能若是耶今積儲徧天下  
矣武邑一小閭實足以徵聖治於無窮垓不能文又不  
敢使盛事無傳故拜手記其大槩如此并勒石書

姓名於碑陰  
以誌其盛

義倉在木樂店

社倉在馬營村康熙十八年知縣鄒象雅奉文設立

豫儲倉在縣署西北

亨順倉在縣署西北

大有倉在東門內

衙前倉在縣署東南

豐盈倉在縣署後各倉俱經邑令紀世祐修葺

道庫舊在縣署自河北道復設之初尙無庫貯乾隆元年

河督部院白公疏請分撥又因道署狹隘難於創建庫

房暫時寄貯縣中白公疏曰爲豫省管河道員工程既  
濟工需以速工務事竊照黃河水勢浩瀚所恃兩岸堤  
埽捍禦當汎水漲發安危呼吸之際全賴夫料應手及  
時搶護其辦料僱夫需用銀兩刻難緩待如俟展轉  
發有失機宜賄悞匪細至於歲搶工修估報核銷及河  
營俸餉一切題各事件均有定限倘或遲逾重則分  
輕亦參處俱應依限儕辦臣查豫省南北兩岸河道  
工程錢糧從前俱係管河道經管雍正五年閒添設之初  
道一員將北岸黃運工程令其分轄維時添設河工賠領河  
道衙門一切案件亦由管河道彙冊會轉查管河道  
程未定凡工程需用錢糧仍赴管河道衙門支領河  
道衙門中隔黃河非可朝發夕至如遇杏題事件兩道往返  
稿已需時日設有文冊一處未協卽兩處俱被耽擱北岸武陟縣相去三百餘里駐北境內是會  
始發辦今必俟管河道向藩庫領出然後知會河北守  
夫亦必展轉支領倘緩不及濟所關甚鉅再如河營兵募

例堡夫工食並恩賞兵丁生息銀兩各兵夫赴管河道衙門請領更不免紛紛跋涉曠日誤工况河北道所管北岸工程管河道無從查考其動用錢糧管河道亦無從稽核不過將銀兩收發冊籍彙轉殊無益於工帑徒稽緩夫事機臣請嗣後北岸除河北道所屬應解堡夫工食並生息銀兩俱令就近起解河北道衙門收支外所有歲搶及一切工程需用銀兩並懷河營官兵俸餉俱令藩司徑發河北道收支不必由管河道轉發其佔修報銷各項文冊亦照南河淮揚淮徐二道之例各自造送臣衙門查核題咨不必由管河道彙轉如此則錢糧既得應手案件各有責成不致遲延推諉實於公務有益是否可行伏乞皇上聖鑒訓示遵行今

### 仍移建道署大堂外

### 驛遞

### 郭騰躍建

寧郭驛在縣西北三十里卽寧郭鎮城內驛馬號房知縣

舊志云舊察院在鎮城東門內規模敞豁爲郵亭之最東  
西西兩司在察院左右舊時客星往來多駐節於此  
遞運所其地無考舊有大使一員久裁不設

遞運所養牛號房在城西門內順治十五年署邑篆通判  
全元樞建今罷不設

急遞總鋪舊在縣城中今移東門外置鋪司兵五名

馬曲鋪在縣東十里鋪司兵三名

小岩鋪在縣東二十里鋪司兵三名

小店鋪在縣東三十里鋪司兵三名

邱閣鋪在縣東四十里鋪司兵三名

水寨鋪在縣東南二十里鋪司兵三名

詹家店鋪在縣東南四十里鋪司兵三名明知縣李日茂  
創建公署今改作行館

張村鋪在縣西十里鋪司兵四名

小虹橋鋪在縣西二十里鋪司兵四名

石刑鋪在縣西三十里鋪司兵四名

交斜鋪在縣西四十里鋪司兵四名李月茂創建公署後

廢知縣趙奠麗復修葺之

梧賈鋪在縣西北十里鋪司兵三名

官莊鋪在縣西北二十里鋪司兵三名

寧郭鋪在縣西北三十里鋪司兵三名

舊志云明萬歷時驛丞陳文星賞捐俸置地以爲義路其  
驛宅四界開明勒石有寧郭驛官宅記

畱養所

養濟院在縣署西北以居孤老之貧而無依者額定一十  
三名口歲給月糧花布銀養贍之

普濟堂在東門外

育嬰堂在東門外

義阡一在西門外一在木樂店東一在城西一在木樂店  
西門外新增在三里莊一新增在嘉應觀東府志故

乾隆三十一年武邑大疫死者滿野庠生何中天施地  
三畝得葬多名何氏義塚卽木樂店東之地也城  
西翥登先所施木樂店西門外者義民趙來夏  
王氏所葬古

津

橋在東門外木樂店府志云踞陟城肘腋爲東北屏  
之舊穆陵當卽是木樂土人訛稱耳

濟橋在城東北沁水上明天順初知縣王璽建正德元  
年知縣江璋造舟爲之今廢每歲九月成土木橋夏水

漲時拆去

高石橋

莊石橋

郵石橋

西門石橋

沁水渡在縣城東北水發橋毀乃設渡船

黃河渡在縣東南六十里南岸屬榮澤

蓮花口在木欒店南

張村渡在縣西十五里

南賈渡在縣東南十里

虹橋渡在縣西二十五里此係義渡岳莊庠生岳登善之所設也

玉順渡在縣西四十里